

公司代码：600367

公司简称：红星发展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郭汉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孔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9,646,165.41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10%计提法定公积金6,964,616.54元，结转2016年末未分配利润266,492,497.04元，2017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324,514,845.91元。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73,552.42元，结转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381,547,071.12元。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17年末总股本291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60.96万元（含税），占2017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临的高素质人才引进风险、市场竞争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环保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阐述的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州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青岛国资委、实际控制人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红星集团、控股股东	指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公司、红星发展	指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子公司	指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龙锰业	指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足红蝶	指	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
红星新晃公司	指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红星进出口	指	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容光矿业	指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红星物流	指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红星色素	指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日本蝶理	指	日本国蝶理株式会社
中兴华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报告	指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本期、本报告期、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7 年度
本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6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EMD	指	电解二氧化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红星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IZHOU REDSTAR DEVELOP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ZR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汉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洋	陈国强
联系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丁旗镇	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丁旗镇
电话	0851-36780388	0851-36780066
传真	0851-36780066	0851-36780066
电子信箱	wanyang@hxfz.com.cn	chenguoqiang@hxfz.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丁旗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61206
公司办公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丁旗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61206
公司网址	http://www.hxfz.com.cn
电子信箱	rsdmc@hxfz.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红星发展	600367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39 号世纪大厦 26-27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江山、衣明鹏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335,083,506.96	1,171,961,954.75	13.92	1,042,599,85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73,552.42	45,859,531.94	108.19	-190,391,0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729,509.95	40,582,649.97	126.03	-198,474,19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19,291.72	118,444,083.21	10.70	114,675,349.5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2,713,922.67	1,070,716,362.23	8.59	1,025,334,294.38
总资产	1,744,310,601.52	1,654,503,100.83	5.43	1,607,833,123.5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6	106.25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6	106.2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128.57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4.37	增加4.18个百分点	-16.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2	3.87	增加4.35个百分点	-17.6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18,977,462.89	323,503,241.74	352,759,115.52	339,843,68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31,800.49	25,891,301.59	35,629,730.69	20,720,71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54,646.13	25,072,546.23	34,586,426.96	20,915,89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4,962.98	56,030,089.97	60,714,201.96	670,036.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3,186.96	附注七、(69) (70) (80)	-1,777,543.93	-296,982.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8,555.48	附注七(69) (80)	7,252,630.00	7,300,31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34,758.20		1,974,268.43	2,407,820.1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77,542.67		485,335.3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817.43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7,427.30	附注七、(69) (70)	-1,583,648.84	-263,470.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2,610.73		284,552.87	-91,845.59
所得税影响额	-988,810.35		-1,358,711.87	-1,632,462.73
合计	3,744,042.47		5,276,881.97	8,083,186.6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是钡盐、锶盐和锰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钡盐和锶盐属无机化工基础材料，锰系材料属电子化学品，所属的三家主要企业均为高新技术企业。钡盐产品主要包括各专用型碳酸钡、多品种硫酸钡、高纯碳酸钡、高纯氯化钡，锶盐产品主要包括碳酸锶、硝酸锶、氯化锶、氢氧化锶、高纯碳酸锶，锰系产品主要包括一次电池和锂电池用 EMD、高纯硫酸锰、四氧化三锰等产品。同时，公司还涉及副产品硫磺、硫脲、硫化钠、钡渣环保砖的生产、销售，以及液体物流码头和天然色素产业。

碳酸钡主要用于陶瓷及陶瓷釉料、功能玻璃、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以及其他钡盐产品的生产；硫酸钡主要用于油漆、涂料、塑料、蓄电池、冶炼等领域，其中改性硫酸钡主要用于农用薄膜、大棚保护膜、缠绕膜等行业。锶盐产品主要用于磁性材料、液晶玻璃基板、金属冶炼、烟花焰火以及其它锶盐的深加工，还可应用于甜味剂、蓄能荧光粉、汽车安全气囊、气溶胶消防器材等行业。电解二氧化锰产品主要用于一次电池和锰酸锂正极材料，高纯硫酸锰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前驱体）材料。

2、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母公司主要原料为煤炭和重晶石，子公司大龙锰业主要原材料为锰矿、重晶石和煤炭，大足红蝶主要原材料为煤炭和天青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所需煤炭通过集中招投标采购。重晶石向公司关联方采购，部分外购，签订年度采购合同，价格公允；大龙锰业高品位的锰矿从国外进口，其余锰矿根据市场价格从子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采购；天青石从大足红蝶从所在地矿山公司直接采购。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属无机化工行业，生产过程涉及高温高压并连续性强，公司生产须保持连续稳定且长周期运行。同时，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生产系统运行状况、安全与环保管理等综合情况对生产系统实行定期和不定期检维修作业。

（3）销售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部分采取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同时，根据产品竞争特点、下游客户特性、客户集中程度和不同的销售策略采取一定比例的代理销售方式。在产品出口方面，公司主要产品通过子公司红星进出口统一销售。自 2016 年 10 月起，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的碳酸

钡产品由子公司红星进出口集中销售、管理，提升了公司对该产品的价格理顺能力、供货保障能力及货款管理控制力。

（4）运输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运输方式包括公司及子公司负责运输到指定地点及客户自提两种模式。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产品采用公路运输和铁路运输相结合的方式，对部分主要产品汽车运输进行招标管理。出口环节主要考虑港口综合费用、海运路线等因素确定出口装船港口。

（5）储存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采取不同规格的包装方式，一般采用 25kg、50kg、1000kg 包装袋进行包装，储存在正常温度、湿度和通风的库房内。主要矿产原材料根据矿石属性采取露天或库房堆放的方式。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始终坚持“安全是底线，环保是竞争力”理念不放松，细化分解年度指标，按月度抓好落实，紧盯各项重点工作，抓好生产成本控制、集中招投标采购管理、销售整合与市场开发规范管理、各类费用支出、自动化设备推广、新产品研发等基础工作，深入落实“对标”管理，不断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不断优化各层级的绩效考核管理机制，调动广大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2017 年，面对中央环保大督查，同行业部分企业停产限产，同类产品供应阶段性偏紧，供需关系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产量虽有短暂波动，但及时抓住市场机遇，增加销量，上调销售价格，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影响业绩的主要产品和关键环节未发生重大变化。

4、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现有规模大的钡盐、锶盐和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行业发展成熟，透明度较高，总体产能压力较重，并仍有新增产能在不断进入，导致价格竞争激烈。同时，上述产品正根据下游需求行业变化和要求朝着细分、专用特征发展，同行业各企业在成本、费用、产品特点、销售渠道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差异性，公司的专用型钡盐和高纯锶盐产品、高纯硫酸锰等产品具有技术、品牌和产品品质等竞争优势，较其他现有产品品种具有更好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中国经济新常态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已深刻影响企业运营的方方面面，国家和地方政府对安全和环保监管力度日益严格，安全和环保已经成为行业结构调整的助推器。同时，公司面临着人力成本、煤炭及矿石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居高不下，环保投入不断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所处的无机盐行业和锰系产品行业近年来有新增产能，下游行业需求也受多方面影响而波动变化。

对此，公司多年来实施的产品结构调整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多品种硫酸钡、高纯硫酸锰、专用型钡盐产品及资源综合利用涉及的相关副产品具有一定的成本、技术、品质优势，实现了产销规模的有效提升，带动了公司总体经营业绩向好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资产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例增减 (%)
其他流动资产	18,086,371.77	8,305,766.31	117.76
投资性房地产	6,770,992.20	0.00	-
在建工程	78,120,895.96	46,724,354.11	67.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136,857.15	19,934,482.81	101.34

-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子公司待抵扣不动产增值税增加所致。
- **投资性房地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子公司大龙锰业部分自用房屋建筑物转为对外租赁所致。
-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安全、环保设施建设、设备改造及自动化升级、部分结构调整产品改扩建等工程项目尚处于建设、改造进程中所致。
-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未结算的土建、防腐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已有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安全与环保管理水平、新产品新工艺研发、高素质员工队伍建设、内部资源整合、优质客户资源管理、成本及费用控制等方面优势，并继续强化内控管理，扩大招投标覆盖面以及“对标”管理范围，不断优化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公司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实现了大幅提升。

1、品牌优势

多年来，公司严格管控产品质量，在人才队伍建设、考核管理、各环节联动的多种措施推动下，主要产品品质稳中有升，并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和提供不同品质、规格和型号的产品，满足不同客户对不同品质产品的需求。公司“红蝶牌”碳酸钡、“红蝶牌”硫脲荣获贵州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产品长期远销欧美、日韩等国外企业以及国内大型企业，拥有了优质的品牌形象和良好的商业信誉。

2、研发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在钡盐、锶盐和锰系产品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術。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2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配备了同行业先进的研发设备和仪器，为公司的技术研发创新提供了良好的硬件基础。公司依托高新技术企业和企业技术中心研发平台，先后与国内多家知名高校、科研单位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承担和完成了多项技术研发项目。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下游客户虽较为分散，但是公司经过长期运营、合作、管理，建立了国内外优质客户群体，为客户提供稳定的产品、优质物流服务及良好的售后服务。多年来，公司坚持品牌战略管理，恪守诚信，努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并积极主动帮助客户查找问题、解决问题，实现了公司与客户的共同成长，建立并维护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积累了宝贵的市场经验，为巩固行业和市场地位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4、管理及团队优势

公司形成了坚韧、厚重、务实、拼搏的企业氛围，并不断营造公平、公正的企业文化。近年来，公司狠抓“对标”管理，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能够为想干事、能干事的人才提供充分广阔的展示平台和空间，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稳定，且不断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优化公司人才梯队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进一步加大了安全与环保监管力度，中央开展了环保大督查，导致国内同行业部分企业停产或限产，公司主营产品供需关系发生阶段性变化。公司管理层围绕全年工作目标和企业总体发展战略开展工作，抓住了有利的市场机遇，扩大产品销量和提高销售价格，把握核心关键点，不断优化内部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安全环保管理水平，加大招投标覆盖面和成本费用控制力度，逐步提升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水平，企业总体经营业绩实现了大幅提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及工作情况回顾

1、主要指标同比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收入	1,335,083,506.96	1,171,961,954.75	13.92
利润总额	119,083,552.21	71,845,693.26	6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73,552.42	45,859,531.94	108.19
每股收益	0.33	0.16	10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19,291.72	118,444,083.21	10.70
总资产	1,744,310,601.52	1,654,503,100.83	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2,713,922.67	1,070,716,362.23	8.59
每股净资产	3.99	3.68	8.42

2、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增加额为 4,724 万元。

3、本期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

➤ 报告期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根据市场供需情况，适时上调了碳酸钡、碳酸锶、硫酸钡、电解二氧化锰、硫酸锰等产品的销售价格，导致毛利率增加；

➤ 公司上年同期偿还了对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贷款，形成超额亏损，本期未发生；

➤ 同时，也有部分不利因素影响了公司经营业绩：一是主要原材料煤炭、天青石和锰矿石价格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导致碳酸钡、硫酸钡、碳酸锶、电解二氧化锰等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比大幅增加；二是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三是公司为进一步提升环保治

理效果,确保实现稳定运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对环保渣场及烟气脱硫等项目进行升级改造,环保投入增加;四是子公司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考虑锰矿市场价格因素影响,减少了开采量和销售量,导致营业收入和利润减少。

4、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和重点工作的开展情况

(1) 安全与环保管理

公司及各子公司安全管理工作意识和力度逐步加深,开展了诸多行之有效的工作,安全管理水平得到大幅提升。一是主要生产企业组织各类大型安全培训 50 余次,应急救援演练 42 次;二是认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指导意见》;三是共排查各类安全隐患 2200 余条,整改完成率 99.5%;四是对登高作业、受限空间作业、临时用电、动火作业、盲板抽堵、吊装作业等全部实施作业票制度,坚决捍卫安全生产成果。

2017 年,中央环保督查及“回头看”等一系列环保监管,力度之大、要求之高超乎想象,各企业做了很多工作:一是母公司钡渣无害化获得批复,水泥厂正开始批量使用,大足红蝶启动钡渣无害化环评工作,与水泥厂签订了长期战略合作合同;二是母公司和 大足红蝶烟气脱硫工程按计划完成,达到预期效果;三是各企业雨污分流系统升级改造全部完成,外排水质量达标,其中大足红蝶实现了工业废水零排放;四是母公司新建一般工业固废渣场和大龙锰业新渣场完成前期工作。2017 年是“环保出效益”的一年,总体管理水平有提高,后续还有很多需加快推进的工作。

(2) 生产组织、新产品研发和科研攻关

母公司开发的大粒径高纯碳酸钡和高纯级五水合硫化钠产品在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实现稳定供货;偏磷酸钡试验指标达到同行业水平。红星色素公司杂质去除有了新突破,完成辣椒油树脂高辣度提纯小试。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近 10 项发明专利,母公司完成了结晶硫化钠企业标准备案,硫脲荣获“贵州省名牌产品”,大足红蝶获 5 项高新技术产品和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荣誉。

(3) 技术改造与设备自动化

母公司加强工艺管控,硫酸钡专用钡、电子钡全硫控制和硫酸钡黑点均创最好水平,高纯硝酸钡质量相对稳定,已供客户,液体硫磺工程完工。大足红蝶成功使用液态 CO₂ 和 DCS,停用石灰窑、压缩机,自动化控制一步到位,提升了安全操作水平,完成克劳斯系统改造, H₂S 测定值完全达标,降低了环保压力。大龙锰业调整工业硫酸钡打浆工艺,产能提高 1000 吨/月。红星新晃公司采用连续反应器对改性硫酸钡初始包覆,产量大幅提升。

母公司完成两组碳化塔 DCS 自动化控制,硫脲板框压滤自动控制效果良好,运行稳定,使用液体二氧化碳提高了碳化能力,缓解了石灰窑产能压力。

(4) 市场开发与货款回收

红星进出口公司进一步发挥平台优势，碳酸钡销售整合效果凸显，价格理顺能力、供货保障力及货款控制管理水平大幅提升，全年多次上调了销售价格；电子钡销售量和客户量实现翻倍；碳酸锶抓住机遇，多次上调价格；初次试水经营进口硼酸产品，打破固有销售模式，实现了一体化销售的有益探索；出差、走访、接待实行模板化报告管理方式，既提升了业务能力，又实现了信息共享。

2017 年，公司严格落实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设置了预警和法务管控措施，各主要企业货款回收率均有提高，保证了公司现金流安全。

(5) 招投标管理

2017 年，公司继续加强招标管理工作，共组织 12 次大规模招标活动，煤炭、包装物、土建、钢材采购更加规范，招标覆盖面进一步拓宽，采购流程更加透明，成本费用控制得到强化。

(6) 重点环节强化风险控制

2017 年，公司重大事项严格落实决策和上报程序，跟踪重大项目推进状况。公司董秘处审计人员进一步强化项目事中监管和事后审计工作，降低了工程项目支出。从严落实集团公司合同管理制度，各类合同由法务专员审核确认，并强化印章管理，严格审核用印。

(7) 人力资源与管理创新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在工作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的情况下，通过内部调整和提升设备自动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同时，公司高素质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招聘近 30 名大学生充实到工作一线，人才队伍年龄层次和知识结构有所改变。

各公司继续推进“对标”管理。部分子公司按岗位考核，实行任务清单管理和进度管理，工作效率和员工积极性大幅提升。

(8) 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①容光矿业

容光矿业自 2015 年第四季度以来，综合考虑煤炭市场需求量、煤炭销售价格、产量及综合成本等因素，逐步减产并暂时性停产。目前，国家和贵州省针对煤炭行业相继出台了稳妥化解过剩产能与结构调整等政策，通过兼并重组、整合等方式积极帮助煤矿企业脱困，公司对相关政策及时进行了跟踪了解，并积极主动地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金融机构和同行业企业等进行多方面沟通，尽全力降低投资损失。

根据贵州省关于煤炭行业脱困发展的相关要求，容光矿业在报告期内及目前阶段正在妥善处理员工安置工作，并视后续更确定性政策要求妥善处理相关工作。

②红星物流

2017 年，红星物流实现营业收入 4351.41 万元，同比增加 2.87%，实现利润-951.77 万元，同比减亏 173.73 万元，减亏的主要原因是码头吞吐量增加带动装卸收入增加，同时燃料油仓储价格同比略有提升，以及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同比降低所致。红星物流在报告期内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健全绩效考核体系，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化安全环保基础管理，实现了稳定生产。

（二）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35,083,506.96	1,171,961,954.75	13.92
营业成本	976,196,604.60	867,128,489.04	12.58
销售费用	89,039,010.57	86,254,571.51	3.23
管理费用	116,264,154.05	107,605,856.58	8.05
财务费用	10,291,819.69	-1,475,260.5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19,291.72	118,444,083.21	1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69,593.64	-46,660,521.0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3,797.23	6,937,975.06	-276.91
研发支出	48,862,271.16	36,876,591.02	32.50
资产减值损失	8,014,262.24	3,866,586.65	107.27
投资收益	-3,530,139.94	-27,415,004.13	-
资产处置收益	2,021,591.81	360,400.31	460.93
其他收益	5,794,124.44	0.00	-
营业外收入	1,607,052.88	9,723,181.71	-8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473,552.42	45,859,531.94	108.19
少数股东损益	4,854,857.11	8,388,036.63	-42.12

-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大幅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对环保渣场及烟气脱硫和产品结构上档升级等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减少银行贷款所致。
- **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对联营公司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

公司借款年限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公司偿还了对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贷款，形成超额亏损，本期未发生；
-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内子公司红星进出口处置房屋利得增加所致。
-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根据财会[2017]15号文规定对2017年1月1日以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核算所致。
-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根据财会[2017]15号文规定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核算；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核算。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盈利增加所致，其中影响净利润增减变动的主要因素有：①、影响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因素：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根据市场供需，适时上调了碳酸钡、碳酸锶、硫酸钡、电解二氧化锰、硫酸锰等产品的销售价格；减少了对容光矿业的投资损失。②影响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因素：报告期主要原材料煤炭、天青石和锰矿石价格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导致碳酸钡、硫酸钡、碳酸锶、电解二氧化锰等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比大幅增加，导致收益下降；报告期人民币兑美元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 **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子公司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盈利减少所致。

2、影响经营利润变动的主要因素

① 产品销量减少影响利润-17.09%，主要是由于碳酸钡、硝酸锶、锰矿粉等受当期产量及市场因素影响，导致销售量减少所致；②产品销售价格增加影响利润 352.18%，主要是公司对主要产品碳酸钡、碳酸锶、硫酸钡、电解二氧化锰根据市场供需适时调整销售价格所致；③成本增加影响利润-225.99%，主要是由于主要原材料煤炭、天青石、锰矿价格增加，导致碳酸钡、碳酸锶、硫酸钡及电解二氧化锰成本增加所致；④三项费用增加影响利润-49.14%，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工资福利性支出、大修费用、折旧费增加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⑤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计提增加影响利润-3.47%，主要是联营公司红星物流借款年限增加，导致坏账准备增加所致；⑥投资收益净损失减少影响利润 50.5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对合营公司容光矿业确认超额亏损减少所致；⑦因其他因素增减影响利润-7.07%。

3、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见以下具体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无机盐行业	862,983,598.86	594,249,862.87	31.14	17.67	13.38	增加 2.61 个百分点
锰盐行业	316,862,906.04	278,654,032.37	12.06	0.23	5.54	减少 4.42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	131,383,448.76	88,948,451.06	32.30	27.76	29.31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无机盐产品	862,983,598.86	594,249,862.87	31.14	17.67	13.38	增加 2.61 个百分点
锰盐产品	316,862,906.04	278,654,032.37	12.06	0.23	5.54	减少 4.42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131,383,448.76	88,948,451.06	32.30	27.76	29.31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103,697,137.57	784,131,578.37	40.75	14.56	11.83	增加 3.35 个百分点
境外	207,532,816.09	177,720,767.93	16.77	9.85	14.10	减少 4.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机盐行业：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及生产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锰盐行业：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大龙锰业电解二氧化锰、硫酸锰销售价格增加导致营业收入增加，但是由于主要原材料锰矿粉价格也大幅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其他产品行业：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但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硫脲产品销售量增加，导致该产品在其他产品行业的权重发生变化，导致毛利率下降。

公司境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增加及生产成本增加所致。

公司境外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加，但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人民币兑美元升值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碳酸钡	259,518	266,318	28,727	-4.74	-5.56	-19.14
碳酸锶	20,864	21,531	635	4.46	3.83	-51.23
电解二氧化锰	22,037	25,672	2,739	-3.52	-1.78	-57.03
硫酸钡	53,956	55,229	5,358	22.11	13.00	-19.20
高纯氯化钡	3,446	3,972	919	4.69	11.40	-36.40
硝酸锶	342	3,770	560	-93.63	-42.62	-85.95
高纯硫酸锰	13,111	12,931	1,538	18.98	14.26	13.25
硫磺	33,415	32,978	6,427	8.98	28.36	7.30
硫脲(含精制、高纯品)	4,568	4,173	646	15.57	8.11	157.64

产销量情况说明

- 碳酸钡产销量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根据国家最新的监管要求，对原有环保处理设施进行改造升级，阶段性调整生产，导致生产量下降，从而影响了销售量。
- 硫酸钡产量增加、销量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本年度市场需求增加，导致产销量增加所致。
- 碳酸锶产销量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根据市场供需关系调整了产品的生产结构。
- 硝酸锶产销量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根据市场供需关系调整了产品的生产结构。
- 高纯硫酸锰产销量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受下游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前驱体）材料需求增加所致。
- 硫磺产销量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传统克劳斯工艺上新增比值仪，有效提升了硫化氢的回收率。
- 硫脲系列产品产销量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对硫脲生产系统进行了改造升级，提高了产品产量，实现了产销量的同比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无机盐行业	原材料	425,405,310.62	44.43	292,416,258.29	36.34	45.48	
	人工费	70,114,745.16	7.32	60,261,316.18	7.49	16.35	
	能源	45,612,245.72	4.76	46,765,781.40	5.81	-2.47	
	折旧费	21,964,743.97	2.29	21,306,473.42	2.65	3.09	
	其他	78,562,693.97	8.20	60,343,133.21	7.50	30.19	
锰盐行业	原材料	144,999,716.93	15.15	124,856,065.84	15.52	16.13	
	人工费	14,807,530.94	1.55	13,681,392.72	1.70	8.23	
	能源	66,800,742.20	6.98	53,537,070.79	6.65	24.77	
	折旧费	8,906,729.81	0.93	11,408,483.48	1.42	-21.93	
	其他	18,332,819.30	1.91	15,129,906.76	1.88	21.17	
其他行业	原材料	40,963,782.99	4.28	73,511,990.70	9.14	-44.28	
	人工费	6,236,862.79	0.65	8,709,764.07	1.08	-28.39	
	能源	7,224,610.25	0.75	9,904,198.09	1.23	-27.06	
	折旧费	3,140,569.32	0.33	5,584,027.19	0.69	-43.76	
	其他	4,534,919.34	0.47	7,263,136.16	0.90	-37.5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无机盐产品	原材料	425,405,310.62	44.43	292,416,258.29	36.34	45.48	
	人工费	70,114,745.16	7.32	60,261,316.18	7.49	16.35	
	能源	45,612,245.72	4.76	46,765,781.40	5.81	-2.47	
	折旧费	21,964,743.97	2.29	21,306,473.42	2.65	3.09	
	其他	78,562,693.97	8.20	60,343,133.21	7.50	30.19	
锰盐产品	原材料	144,999,716.93	15.15	124,856,065.84	15.52	16.13	
	人工费	14,807,530.94	1.55	13,681,392.72	1.70	8.23	
	能源	66,800,742.20	6.98	53,537,070.79	6.65	24.77	
	折旧费	8,906,729.81	0.93	11,408,483.48	1.42	-21.93	
	其他	18,332,819.30	1.91	15,129,906.76	1.88	21.17	

其他产品	原材料	40,963,782.99	4.28	73,511,990.70	9.14	-44.28	
	人工费	6,236,862.79	0.65	8,709,764.07	1.08	-28.39	
	能源	7,224,610.25	0.75	9,904,198.09	1.23	-27.06	
	折旧费	3,140,569.32	0.33	5,584,027.19	0.69	-43.76	
	其他	4,534,919.34	0.47	7,263,136.16	0.90	-37.5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无机盐行业、产品的原材料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母公司及子公司原材料煤炭、天青石价格增加所致。
- 无机盐行业、产品的折旧费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上年年底部分新型钡盐项目转资所致。
- 无机盐行业、产品的能源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升级环保设施、阶段性调整生产所致。
- 无机盐行业、产品的其他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维修费增加所致。
- 锰盐行业、产品的原材料、能源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主要原材料锰矿粉价格增长及硫酸锰产量增加，导致原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 锰盐行业、产品的折旧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大龙锰业对固定资产采用加速折旧法所致。
- 其他行业、各项成本项目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半成品硫酸钡滤饼去年同期在该行业核算；本期公司根据市场供需状况，减少了滤饼生产增加了硫酸钡生产量，同时将其转入无机盐行业核算所致。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5,75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9.2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0,91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1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71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43%。

其他说明

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年销售金额比例 (%)
A 公司	97,340,795.21	7.29
B 公司	48,332,478.63	3.62
C 公司	37,154,023.50	2.78
D 公司	35,470,205.13	2.66
E 公司	39,208,709.31	2.94
小计	257,506,211.78	19.29

- ▶ 如上表,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总额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9.29%,公司对此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年采购金额比例 (%)
A 公司	57,178,689.64	7.43
B 公司	46,990,133.93	6.11
C 公司	23,436,622.35	3.05
D 公司	39,893,988.58	5.19
E 公司	41,617,264.19	5.41
小计	209,116,698.69	27.18

- ▶ 如上表,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27.18%,公司对此不存在重大依赖。
- ▶ 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前五名供应商中由公司关联方红蝶实业向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供应重晶石,具体信息已在与本年度报告同日披露的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

4、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89,039,010.57	86,254,571.51	3.23
管理费用	116,264,154.05	107,605,856.58	8.05
财务费用	10,291,819.69	-1,475,260.54	-

- ▶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5、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862,271.1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48,862,271.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6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2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4.8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力度，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工作，以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为平台，加大先进研发、化验、分析设备的采购和配置力度，设备自动化推广步伐加速，产品品质进一步稳定，专用型、高纯类产品占比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6、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19,291.72	118,444,083.21	1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69,593.64	-46,660,521.0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3,797.23	6,937,975.06	-276.91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18,086,371.77	1.04	8,305,766.31	0.50	117.76	
投资性房地产	6,770,992.20	0.39	0.00	0.00	-	
在建工程	78,120,895.96	4.48	46,724,354.11	2.82	67.20	
工程物资	1,898,191.76	0.11	2,750,646.10	0.17	-3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136,857.15	2.30	19,934,482.81	1.20	101.34	
应付票据	0.00	0.00	4,000,000.00	0.24	-100.00	
应交税费	27,261,751.49	1.56	19,521,239.99	1.18	39.65	
应付股利	11,570,509.39	0.66	5,635,842.74	0.34	105.30	
其他应付款	21,621,083.32	1.24	43,556,726.73	2.63	-50.36	
专项储备	1,866,274.32	0.11	735,947.95	0.04	153.59	
总资产	1,744,308,587.65	100.00	1,654,503,100.83	100.00	5.43	

其他说明

-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子公司待有抵扣不动产增值税增加所致。
- **投资性房地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子公司大龙锰业自用房屋建筑物用途改为租赁所致。
-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安全与环保投入、设备自动化和技术改造、结构调整产品项目尚未完全投入使用所致。
- **工程物资**较年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待安装的设备减少所致。
-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未结算的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 **应付票据**较年初下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所致。
- **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盈利增加，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 **应付股利**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子公司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应支付个人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关联方镇宁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所致。
- **专项储备**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见以下详细分析内容。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1、随着《环境保护法》的实施，各地加大“三废”排放监管力度，提高排放标准，多层次的开展环保检查和专项整治，企业“三废”治理投入增加，治理装置运行费用大幅上升，给化工生产企业带来较大影响。

2、中国环境保护税法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目前各地基本上已明确环保税适用税额标准，做好开征准备工作，大气、水、固体污染物的应纳税额为污染当量数乘以具体适用税额；相较于此前的排污费制度，环境保护税法规定了大气污染物和水污染物的税额幅度，公司作为基础化工企业，将认真应对该法实施影响。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无机盐产品和锰系产品。

无机盐产品中主要产品为碳酸钡、硫酸钡和碳酸锶产品，碳酸钡主要用于陶瓷及陶瓷釉料、功能玻璃、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以及其他钡盐产品的生产。截至 2017 年底，国内碳酸钡总产量在 60 万吨/年左右，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共有碳酸钡产能 29 万吨/年，2017 年实际产量为 25.95 万吨，公司碳酸钡产能规模位居行业第一，且产品品种多样化、品质稳定、原材料消耗和生产成本有一定优势；硫酸钡主要用于油漆、涂料、塑料、蓄电池、冶炼等领域，其中改性硫酸钡主要用于农用地膜、大棚保护膜、缠绕膜等行业。公司及子公司硫酸钡产能 5 万吨/年，2017 年实际产量 5.40 万吨，公司硫酸钡产品有多种规格，总体规模正逐步提升；锶盐产品主要用于磁性材料、液晶玻璃基板、金属冶炼、烟花焰火以及其它锶盐的深加工，还可应用于甜味剂、蓄能荧光粉、汽车安全气囊、气溶胶消防器材等行业，碳酸锶总需求和下游应用领域变化较小，公司碳酸锶产品产能 3 万吨/年，2017 年实际产量为 2.09 万吨，公司碳酸锶产品主要供给国内外优质客户，约占国内外碳酸锶部分领域市场份额的 30%以上。

锰系产品主要包括电解二氧化锰和高纯硫酸锰，电解二氧化锰主要用于一次电池和锰酸锂正极材料，目前全球 EMD 产能约 42.65 万吨，中国 EMD 的产能约 27.9 万吨，公司 EMD 产能为 3 万吨，2017 年实际产量为 2.20 万吨，均为碱性和锂锰专用产品。高纯硫酸锰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的三元正极（前驱体）材料，目前全球高纯硫酸锰产能为 12.1 万吨，公司产能为 1 万吨，2017 年实际生产 1.31 万吨。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年末根据客户反馈及订单情况制定下一年度生产计划，并进行细化分解，按月组织生产、销售，确保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主要产品的国际市场及碳酸钡的国内市场统一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星进出口负责开发、管理和维护，其他产品由各公司自行销售。2017年，红星进出口开始启动非自营产品的进出口及销售工作。同时，公司根据市场价格走势和下游需求及时调整产品库存。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经营模式转变

2017年之前，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星进出口全部业务均为代理公司及子公司产品的出口业务以及代子公司进口所需矿产资源，2017年，红星进出口打破固有销售模式，初次试水非自营产品，并顺利完成销售，实现了一体化销售的有益探索。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碳酸钡	无机盐产品	重晶石、煤炭	陶瓷及陶瓷釉料、功能玻璃、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以及其他钡盐产品的生产	煤炭及重晶石价格；同行业供需关系及销售价格
硫酸钡	无机盐产品	重晶石、煤炭	油漆、涂料、塑料、蓄电池、冶炼等	煤炭及重晶石价格；同行业供需关系及销售价格
碳酸锶	无机盐产品	天青石、煤炭	磁性材料、液晶玻璃基板、金属冶炼、烟花焰火以及其它锶盐的深加工	煤炭及天青石价格；同行业供需关系及销售价格
电解二氧化锰	锰系产品	锰矿	一次电池和锰酸锂正极材料	锰矿石及电力价格；同行业供需关系及销售价格
高纯硫酸锰	锰系产品	锰矿	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前驱体）材料	锰矿石价格；同行业供需关系及销售价格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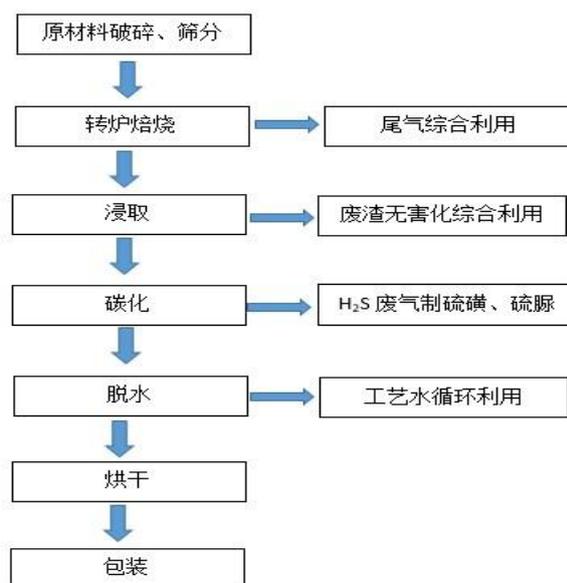
公司始终把创新作为核心工作来抓。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近 10 项发明专利，母公司完成了结晶硫化钠企业标准备案，硫脲荣获“贵州省名牌产品”，大足红蝶获 5 项高新技术产品和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荣誉称号。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大龙锰业、大足红蝶均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度，公司完成研发投入 4886.23 万元，占 2017 年营业收入的 3.66%。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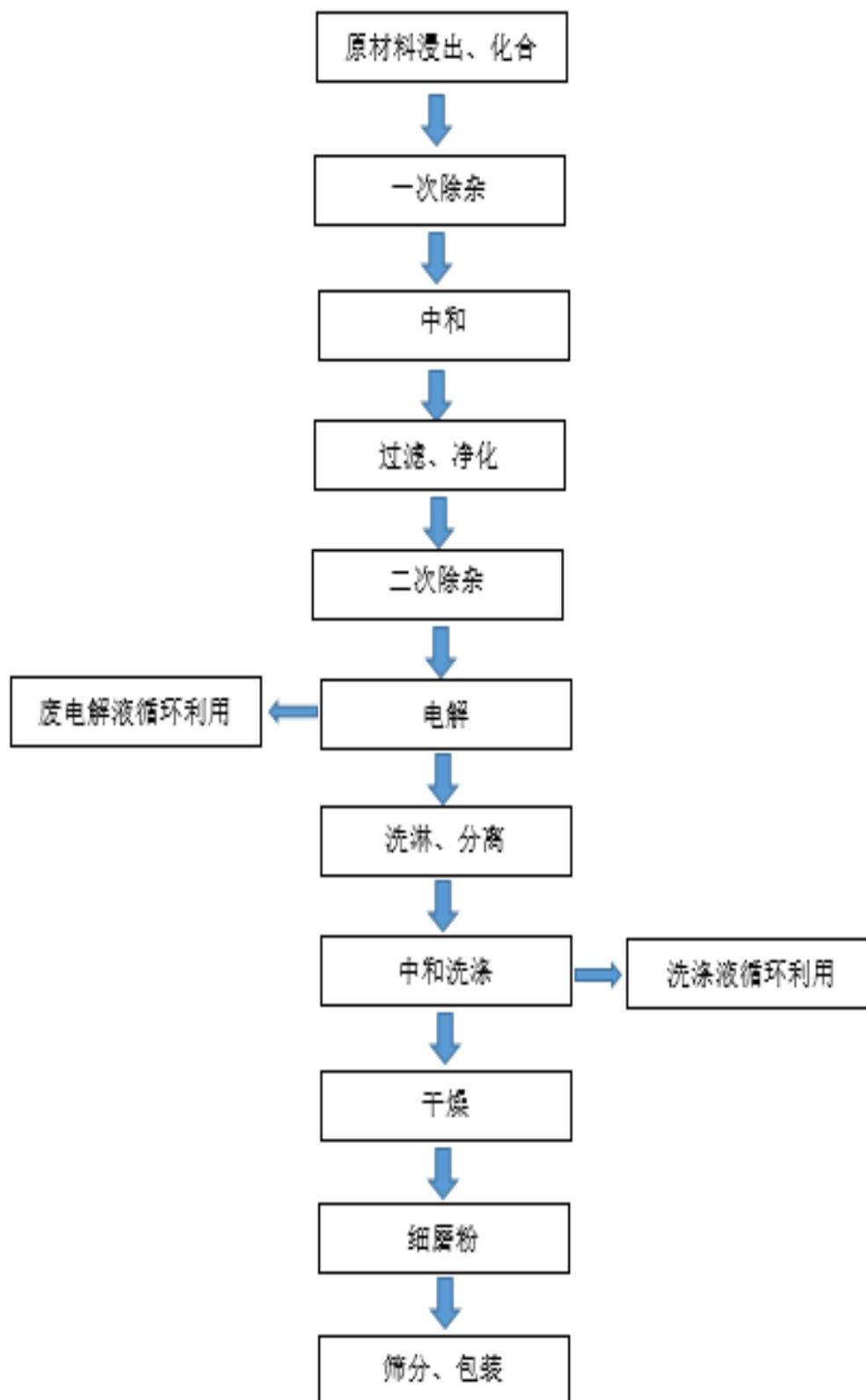
1、碳酸钡、碳酸锶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采用高温煅烧重晶石/天青石，浸取、碳化工艺生产碳酸钡、碳酸锶，公司碳酸钡、碳酸锶产品以重晶石/天青石和煤炭为主要原材料，以煤炭为主要燃料。公司碳酸钡、碳酸锶生产实现了闭环管理，废气、废渣进行综合利用，工艺水进行循环利用，剩余部分达标排放。近年来，公司不断提升工艺水平，自主研发了多种规格的专用钡产品，公司设备自动化水平不断提升，资源利用率得到有效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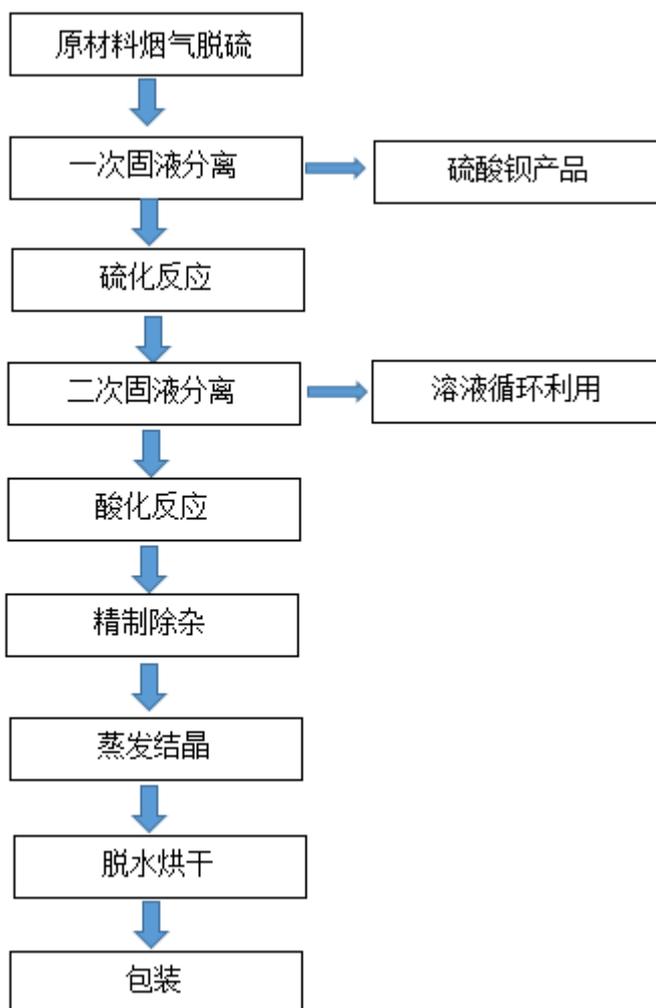
2、EMD 生产工艺流程

采用高温硫酸浸出、净化、电解的工艺方法生产 EMD，以碳酸锰为主要原材料，以电为主要动力，每 1 万元产值消耗约 1100 元电力成本。



3、高纯硫酸锰生产工艺流程

采用天然二氧化锰矿粉为原料，经烟气脱硫、硫化、酸化制备高纯硫酸锰。该工艺利用公司特有的锰钡结合优势生产高纯硫酸锰，实现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品质具有自身竞争优势。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碳酸钡项目	29 万吨/年	89.48	-	-
硫酸钡项目	5 万吨/年	107.91	-	-
碳酸锶项目	3 万吨/年	69.54	-	-
电解二氧化锰项目	3 万吨/年	73.45	-	-
高纯硫酸锰项目	1 万吨/年	131.11	-	-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大足红蝶为加快转型提升和上档升级工作速度,同时根据重庆市大足区整体规划,在 2017 年度将原龙水工厂全部产品整合至雍溪工厂生产管理。在产品整合的过程中,大足红蝶始

终坚持“安全是底线，环保是竞争力”理念，科学论证，高标准完成了自动化装备和环保设施的上档升级工作。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重晶石	关联方直接采购	378,774 吨	166 元/吨（含税）	签订年度合同，2017 年价格无变化，未对生产成本产生重大影响。
重晶石	外部直接采购	175,974 吨	245 元/吨（含税）	签订年度合同，2017 年价格无变化，未对生产成本产生重大影响。
天青石	直接采购	59,365 吨	512 元/吨-567 元/吨（含税）	天青石价格上涨一定程度影响生产成本增加。
碳酸锰矿（高品位）	国外进口	37,714 吨	790 元/吨-865 元/吨（含税）	2016 年下半年以来，锰矿石价格持续上涨，导致公司营业成本增加。
碳酸锰矿（低品位）	直接采购	5,110 吨	550 元/吨-770 元/吨（含税）	
氧化锰矿（高品位）	直接采购	18,141 吨	980 元/吨-1100 元/吨（含税）	
氧化锰矿（中品位）	直接采购	20,842 吨	630 元/吨-780 元/吨（含税）	
氧化锰粉（高品位）	直接采购	25,310 吨	485 元/吨（含税）	
氧化锰粉（低品位）	直接采购	9,181 吨	350 元/吨（含税）	
无烟煤（母公司）	招标采购	109,173 吨	780 元/吨-980 元/吨（含税）	
无烟煤（大龙锰业）	招标采购	35,500 吨	850 元/吨-1160 元/吨（含税）	
无烟原煤（大足红蝶）	招标采购	10,537 吨	920 元/吨-925 元/吨（含税）	
无烟水洗煤（大足红蝶）	招标采购	8,440 吨	1100 元/吨-1240 元/吨（含税）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煤炭、矿石等，煤炭价格受供需关系和政策调整影响较大，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对此，为降低公司生产成本，满足冬季和春节期间正常生产所需，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集中采购，在供应量较充足时期进行阶段储备。

4 产品销售情况**(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部分采取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同时根据产品竞争特点、下游客户特性、客户集中程度和不同的销售策略采取一定比例的代理销售模式，同时按运输供应方式又分为公司运输到指定地点和客户自提两种模式。在出口方面，公司主要产品通过子公司红星进出口统一销售。自 2016 年度起，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的碳酸钡产品由子公司红星进出口集中销售、管理和客户维护，提升了公司对该产品的价格管理能力、供货保障能力及货款控制力。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无机盐行业	862,983,598.86	594,249,862.87	31.14	17.67	13.38	2.61
锰盐行业	316,862,906.04	278,654,032.37	12.06	0.23	5.54	-4.42
其他行业	131,383,448.76	88,948,451.06	32.30	27.76	29.31	-0.81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有主营产品采取随行就市的定价策略。

受中央环保督查及“回头看”工作影响，国内碳酸钡同行业部分企业停产和限产，公司碳酸钡产品 2017 年受供求关系及煤炭价格影响，销售价格同比上涨。

碳酸锶产品受矿石、煤炭原料价格上涨影响，2017 年一至三季度略为上涨，平均涨幅在 10% 左右，2017 年四季度，同行业部分企业因受国家环保政策影响，导致停产、限产，市场供需关系发生较大变化，碳酸锶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平均销售价格较年初增长 20% 左右。

公司 EMD 产品主要与下游客户签订年度合同，全年销售价格基本保持稳定。同时受到锰矿价格上涨因素影响，EMD 产品 2017 年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6 年略微提升，平均提升幅度在 4% 左右。

公司高纯硫酸锰受供求关系及锰矿、煤炭等价格上涨因素影响，2017 年，价格持续上涨，但总体涨幅不大，全年同比价格上涨约 8%。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自销	1,311,229,953.66	13.79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产出产品	报告期内产量	定价方式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
余热利用	29053 吨标煤	成本价	自用	0.00
硫磺	33415 吨	市场价	中间商及终端客户	100.00
石灰	35394 吨	市场价	中间商及终端客户	10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大足红蝶持续开展了转炉炉体辐射热及烟气余热回收利用工作，余热回收后主要用于提升水温、烘干物料、生产蒸汽等方面，2017 年，开展余热回收利用折算标煤后节约标煤约 29053 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环保投入资金	投入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
8,985.25	6.73

情况说明：2017 年度，公司继续投入资金，提升环保治理水平，主要有烟气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 3558.16 万元，环保渣场工程项目 2623.97 万元，环保运行费用 2803.12 万元。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新型钡盐项目	75,000,000.00	氢氧化钡、高纯氯化钡、高纯碳酸钡已完成，硫酸钡尚未扩建。	40,809,329.53	211,378,185.91	氢氧化钡目前暂停，优化工艺，研究副产品处理工艺；高纯氯化钡、高纯碳酸钡、硫酸钡盈利。	2,309,627.38	24,684,749.30	18,434,207.61	自筹
锰盐技改工程		大龙锰业前期EMD技改已投运，大龙锰业前期高纯硫酸锰已稳定运行	42,440,685.27	189,922,550.21	EMD和高纯硫酸锰盈利	19,339,679.52	27,770,953.84	34,009,410.95	自筹
烟气治理与利用工程		项目建设完成，运行效果良好	35,581,658.07	110,837,387.19	非盈利项目	12,344,750.46	42,149,246.30	5,777,162.23	自筹
在安装设备		根据主体项目进程确定	6,895,005.04	145,046,855.15	非盈利项目	4,999,144.45	4,522,226.26	7,371,923.23	自筹
矿井建设		建设中	785,523.51	6,225,712.91		156,088.11	785,523.51	156,088.11	自筹
锶盐技改工程		完成前期建设	22,046,649.99	22,046,649.99		0.00	21,903,927.07	142,722.92	自筹
环保渣场工程		建设中	26,239,664.43	55,818,907.99	非盈利项目	7,575,064.19	21,585,347.71	12,229,380.91	自筹

合计	/	174,798,515.84	741,276,249.35	/	46,724,354.11	143,401,973.99	78,120,895.96
----	---	----------------	----------------	---	---------------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控股子公司概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锰系产品、钡盐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20000	62615	31154
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锶盐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6200	24883	19257
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业	进出口贸易和贸易经纪与代理	100	19198	5238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锰矿开采、销售	300	4984	3061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钡盐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	5630	-2172

2、主要参股公司概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煤炭资源勘探、开采	22033	65798	-49430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水上运输业	液体化工品、油料装卸、储存、转运	18599	34705	7549

3、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净利润对公司影响额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51113	2127	2150	1133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178	1599	1157	622

上述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情况请见前述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及工作情况回顾。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无机盐行业

(1) 碳酸钡

2017 年，受国家安全、环保政策影响，部分碳酸钡企业停产、限产，导致碳酸钡供需关系发生变化，全年一直保持需求较为旺盛的局面，但 2017 年下半年以来，碳酸钡新增产能逐步投放市场，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碳酸钡出口市场长期保持平稳态势。

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拥有碳酸钡产能 29 万吨，规模位居行业第一。同时，近年来，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不断调整产品工艺，提升产品质量，实现了碳酸钡产品品种多样化格局，能够满足不同客户对不同规格产品的需要，2017 年，各种规格专用钡产销量不断提升，带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加。同时公司也面临着原材料价格上涨、人力成本不断提升、物流费用占比较高、安全环保投入不断加大等不利因素。

从下游市场使用情况分析，陶瓷及釉料、磁性材料、玻璃短期内仍是碳酸钡主要下游应用的三大领域。下一步，公司将一方面继续巩固传统市场的优质客户，另一方面加大新应用市场的开拓力度，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销售理念，坚定以市场为导向促进公司研发创新工作，不断提升改性硫酸钡、高活性钡、电子钡、低铁钡等专用钡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总体盈利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2) 锶盐行业

2017 年度，碳酸锶在四季度价格实现大幅提升，但其总的需求量并没有明显增加，只是因为环保问题，停产和限产造成短期供需失衡，碳酸锶行业竞争依旧激烈，短期内，行业竞争态势不会有较大改变。

公司碳酸锶产能为 3 万吨/年，2017 年实际生产 2.09 万吨。国内主要碳酸锶同行业生产企业为河北辛集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庆龙精细锶盐化工有限公司、南京金焰锶盐有限公司，碳酸锶产能分别为 3 万吨/年、2 万吨/年和 1.8 万吨/年。大足红蝶多年来在碳酸锶行业积累了较好的商誉，具有一定的优势。锶盐未来的发展方向是向电子级、纳米级、功能化的精细、高附加

值化学品的方向发展。公司近年来研发的新产品高纯碳酸锶、精制氢氧化锶已实现稳定生产，产销规模不断扩大，但也存在矿产资源品位不足和地方环保政策影响等不利因素。

公司主产品碳酸锶主要应用在磁材、烟花、瓷釉、冶炼及锶盐深加工行业，公司锶盐产品在部分应用领域位居国内行业首位。

2、锰系产品

(1) EMD

EMD 产品可细分为普通碱锰产品、高性能产品和锂锰专用型产品三种，目前全球 EMD 产能约 42.65 万吨，生产集中在中国、美国、日本、希腊、西班牙、哥伦比亚和印度 7 个国家，其中中国占世界总产能、总产量和国际贸易量的 50%以上，产能约为 27.9 万吨，2017 年中国 EMD 产量为 25 万吨，同比增长 5%。美国和日本 EMD 工业至今一直在持续的反倾销措施严密保护之下。从需求看，一次无汞碱性电池产业还在持续向好，EMD 市场稳步发展，二次电池产品向小型化路线转型。2017 年，国内 EMD 生产厂家基本满负荷生产，基本实现了零库存，但企业间价格竞争仍较为激烈。

公司 EMD 产能为 3 万吨，2017 年实际产量约 2.20 万吨，均为碱性和锂锰专用产品。国内主要同行业企业包括湖南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桂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埃赫曼康密劳化工有限公司。公司高性能 EMD 产品和锂锰专用 EMD 产品已经形成了较大规模，市场占有率较高，2017 年，由于电动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钴、镍价格上涨，锂锰市场增长迅速。同时，公司通过产品链条的工艺结合与优化，可为高性能 EMD 生产提供充足的原料。

(2) 高纯硫酸锰

近年来，锂电池正极材料进入快速发展时期，特别是三元材料高速发展带来硫酸锰的高速增长时期，使得公司高纯硫酸锰产品产销量同比实现增加，但新进入产能今年迅速增加，同行业生产企业有湖南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截至 2017 年底，全球高纯硫酸锰产能约为 12.1 万吨，公司产能为 1 万吨，2017 年实际生产 1.31 万吨。

公司利用锰钡结合特有优势及先进的脱硫工艺开发的高纯硫酸锰产品具有独特的工艺技术和产品品质优势，与下游三元前驱体或三元材料领域代表性企业合作，不断优化产品工艺路线，近年来，公司在市场、客户中形成较好的市场影响力，高纯硫酸锰品质、价格以及公司的服务质量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一是持之以恒抓好安全环保管理工作，保证企业健康平稳发展。

安全与环保工作是企业发展的基础，国家安全与环保政策日趋严格，监管措施和处罚力度不断加大。而公司正处在新旧动能转换、产品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及安全与环保风险点不断增加的复杂阶段，安全与环保工作要时刻放在首要任务、头等大事来抓。公司要清醒地认识到环保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要积极切实采取措施，时刻保持警惕，确保企业生产经营安全有序运行。

二是保持清醒头脑，谋求企业快速发展。

一方面要时刻保持忧患意识，牢记“只要思想不滑坡，办法总比困难多”，克服在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优化产业结构、自主创新能力、抵御市场风险、构筑核心竞争力等方面的短板，提前规划，总体布局，正视公司处于产业链条的位置，生存和发展危机越来越多的不利局面，思想意识上高度重视，加快提升和发展的步伐；同时要不断解放思想，既要深耕传统产品，继续保持行业优势，又要加快推动产品转型步伐，充分考虑企业长远发展的需求，在新项目上，一定要提前谋划，提高投资效率。

三是加快创新步伐，推动企业转型升级。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灵魂，公司所处钡、锶、锰盐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新产品和新工艺研发以及技术储备是企业实现长期发展的保障和基础。新的一年，公司要下大力气做好产品研发和技术攻关工作，扎实做好发明专利申报和技术储备工作，真正做到“手里有粮，心中不慌”。同时，稳步推进管理创新，继续在“对标”管理、招投标管理等方面下功夫，切实提升管理水平。要继续加大设备自动化推广速度和力度，真正做到减人提效。要更加深入的推广信息化管理工作，实现产供销和财务系统一体化，提升工作效率。

四是加快人才引进速度，创建长效发展机制。

人才是企业转型提升的第一要素，也是公司多年来持续关注的关键问题之一。公司要建立更加科学、完善的人才引进机制和培养、激励机制，继续采取外部引进和内部再教育、再提升工作，持续开展好“传、帮、带”工作，多措并举，抓紧改善人才供需不平衡现状。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产品产量预算（吨）

产品	2018 年预算	2017 年实际	同比增减 (%)
碳酸钡	254,600	259,518	-1.90
碳酸锶	25,000	20,864	19.82
电解二氧化锰	31,000	22,037	40.67
硫酸钡	59,358	53,956	10.01
高纯氯化钡	4,000	3,446	16.08

硝酸锶	4,000	342	1,069.59
高纯硫酸锰	25,836	13,111	97.06
硫磺	31,000	33,415	-7.23
硫脲	5,826	4,568	27.54

2、主要财务指标预算（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2017 年实际	同比增减 (%)
营业总收入	159,302	133,508	19.32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	24,294	21,559	12.69
利润总额	12,084	11,908	1.48
净利润	10,182	10,033	1.49

3、2018 年重点工作计划及安排

(1) 安全管理要狠抓作业票制度、外来施工单位管理等，强化隐患排查力度，安全培训要有针对性和实用性，考评体系简单明了，确保实现安全生产。

(2) 环保管理要巩固水、气方面大投入的结果，重点推进母公司一般工业固废渣场及大龙锰业新渣场建设，齐心协力推进钡渣在水泥生产领域的应用。

(3) 加快推进新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速度，加快推动企业转型发展，做好技术储备。贴近客户，根据客户需求不断调整产品参数，推广客户与生产环节的直接对接，加大新产品推广力度，全力挖掘新的应用领域。

(4) 加大招投标管理覆盖面，扩大招投标范围和影响力，信息共享有新举措。

(5) 强化子公司各层次人员互动，实现优势资源共享。拟分生产、安全、环保、设备、质检、销售等模块建立相关专业平台，及时对内共享管理模式、技术经验、客户资源和相关政策法规等。

(6) 根据公司总体安排和决策流程，重点抓好相关项目的改扩建工作。

(7) 坚定推动设备自动化和技术进步，争取在浸取连续化、碳化自动化、碳酸钡板框脱水及自动包装机等项目上实现突破。

(8) 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借鉴子公司开展的定岗定员工作和持续优化人员的经验，结合外部招聘和内部培训，提升人力资源整体水平。

(9) 借鉴碳酸钡销售整合的经验，进一步完善市场一体化，让工厂和销售公司良性互动，专业高效的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

(10) 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强化财务基础管理，发挥法务风险管控作用，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高素质人才引进风险

近年来，公司继续强化基础管理工作和技术创新工作，对管理、技术、营销等多专业人才有着更为迫切的需求。培养和引进满足公司长期业务发展所需的人才对公司发展战略能否顺利实施具有关键影响。同时，随着人力成本的日益提高，引进、培养和稳定所需人才可能成为公司面临的困难。

应对策略：采取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全方位搭建企业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队伍，不断完善公司激励机制，建立公平、公正、公开的企业氛围，持续搭建充分民主、积极向上的干事创业平台。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完全市场化和充分竞争的行业，国内生产厂商很多均为民营企业，行业集中度较低，价格竞争已常态化。与此同时，大量新进产能进一步激化了行业竞争格局。

应对策略：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提升产品的溢价力和附加值，通过生产的自动化改造和提升生产管理水平、提高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进而保持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煤炭作为公司主要原材料和动力来源，近年来受到国家去产能政策影响，导致供应紧张，煤炭价格长期处于高位，使公司生产成本居高不下，程度影响了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应对策略：强化供应链整合与优化，降低生产成本；加大招投标采购力度，降低采购成本；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仓储策略，降低仓储成本；对物流运输集中招标，降低物流成本。同时，通过技术进步和研发创新，提升产品的附加值，从而通过提高销售价格消化原料涨价的风险。

4、环保风险

中国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环境保护税法等新规定，公司作为基础化工企业，必须不断加大环保治理投入，实现管理水准将进一步提升。

应对策略：进一步落实“安全是底线，环保是竞争力”的安全与环保管理理念和制度，加大环保设施投入及维护力度，提升“三废”利用率，减少排放量，巩固废水、废气治理成果，全力推进钡渣、锶渣在水泥生产领域的应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情形。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情况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每年的现金分红预案均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过程中，为中小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并召开投资者说明会，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保护。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0.33	0	9,609,600.00	95,473,552.42	10.07
2016年	0	0.16	0	4,659,200.00	45,859,531.94	10.16
2015年	0	0	0	0	-190,391,010.35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本部	公司承诺在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剩余 1,02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及衍生品投资、委托贷款（包括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高风险投资。	2017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	是	是	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无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

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13 日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②按照财政部在 2017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以及相应涉及的“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行项目，调整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要提供比较信息。	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增加 5,794,124.44 减少 5,794,124.44
2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归集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按新口径追溯调整。	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 本期营业外收入 本期营业外支出 上期资产处置收益 上期营业外收入 上期营业外支出	增加 2,021,591.81 减少 2,451,989.12 减少 430,397.31 增加 360,400.31 减少 691,083.98 减少 330,683.67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营业项目列示产生影响，本期影响营业利润 7,815,716.25 元，上期影响营业利润 360,400.31 元，对本年度及 2016 年度的利润总额、净利润、

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均未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8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了业务约定书。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自 2008 年起，被告容光矿业因生产经营需要多次向公司借款，其中 2013 年 4 月 18 日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2013 年 5 月 16 日借款人民币 400 万元，2013 年 6 月 16 日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三次借款均有《借款合同》和付款凭证为据，借款期限均为一年。截至 2015 年 12 月，被告尚未归还欠款。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将被告诉至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该案已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开庭审理，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判决被告容光矿业在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偿还原告公司借款本金 300 万元、400 万元、500 万元，共计 1200 万元，被告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共计 116,400 元、申请保全费共计 15,000 元，均由被告容光矿业承担，容光矿业逾期未提起上诉，目前判决已生效。</p> <p>目前，容光矿业因停产尚未支付前述判决所述借款及相关费用。</p>	<p>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4 月 19 日</p>
<p>自 2008 年起，被告容光矿业因生产经营需要多次向公司借款，其中 2013 年 6 月 20 日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2014 年 9 月 10 日借款人民币 1200 万元，两次借款均有《借款合同》和付款凭证为据，借款期限均为一年。截至 2015 年 12 月，被告尚未归还欠款。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将被告诉至贵州省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该案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开庭审理，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安市民商初字第 62 号、63 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如下：限被告容光矿业在本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偿还原告公司借款本金 1200 万元、2000 万元，共计 3200 万元，容光矿业逾期未提起上诉，目前判决已生效。</p> <p>目前，容光矿业因停产尚未支付前述判决所述借款及相关费用。</p>	<p>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5 月 25 日、5 月 26 日</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	货款纠纷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欠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货款。2010年11月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偿还相应款项,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8日由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破产,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申报债权,该案已进入破产程序,尚未终结。	10,901,743.26	-	尚未终结	-	-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	货款纠纷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欠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货款。2010年12月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镇宁县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偿还相应款项,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8日由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破产,贵州	3,579,031.62	-	尚未终结	-	-

				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申报债权, 该案已进入破产程序, 尚未终结。					
中工银贵州省分行	国商行州分	公徐矿集有公徐集贵能有公容矿	金融借款纠纷	容光矿业系公司与徐矿贵州公司分别持股 50% 的合营公司, 2013 年, 容光矿业因经营需要,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梓支行(下称“桐梓工行”)申请借款, 2013 年 5 月 29 日, 桐梓工行与容光矿业签订了《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 约定借款金额为人民币肆亿元, 同日, 桐梓工行与容光矿业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 由容光矿业用其拥有的采矿权(采矿许可证号: C5200002012031120123894) 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并依法办理了抵押登记。上述合同签订后, 桐梓工行先后向容光矿业发放借款 35000 万元。为了管理需要, 桐梓工行将该笔贷款转至由工行贵州省分行承接并管理, 由工行贵州省分行履行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下午收到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邮递的《应诉通知书》{(2016)黔民初字第 255 号}、《民事起诉状》及相关法律文书。工行贵州省分行请求依法判决徐矿贵州公司、徐矿集团及公司对该笔	360,017,949.50	-	一审已决, 行州分不一判, 工贵省行服审决已上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尚无判定	-

				借款本金、利息、律师费及其他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 易方	关联 关系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 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	关联交 易结算 方式	市场 价格	交易价格 与市场参 考价格差 异较大的 原因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硫酸、硫磺	协议定价	同类产品或相似产品同期市场价格。	22	0.02	根据合同约定	-	-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销售水、电、蒸汽、劳务	协议定价	企业所在地其他企业销售水电蒸汽及提供劳务的服务价格，公平协商确定。	153	100.00	根据合同约定	-	-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租入租出	租赁大龙锰业土地房屋建筑物	协议定价	参照企业所在地其他企业土地及厂房租赁价格，公平协商确定。	215	100.00	根据合同约定	-	-
合计				/	/	390	200.0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p>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孙公司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电子材料）与大龙锰业在 2017 年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房产租赁合同》，大龙锰业将厂区内部分闲置土地和厂房租赁给贵州红星电子材料使用，租赁费用为土地使用权 234,529.13 元/年（含税），房产租赁费用为 2,633,108.87 元/年（含税）。同时，大龙锰业向红星电子销售硫酸、硫磺产品，以及提供水、电、蒸汽、劳务服务。</p> <p>以上关联交易定价均为双方根据同类产品或相似产品同期市场价格、市场供需关系，经公平协商确定的购销定价，定价依据充分、合理，均签订了租赁、购销和服务合同。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600	-1,600	0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2,000	500	2,500
合计					3,600	-1,100	2,5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公司为防范资金流转风险，降低综合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6 年向红蝶实业借款 1600 万元，利率水平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期限 1 年，且公司不需对该笔借款提供相应抵押或担保。公司已经在 2017 年 1 月份偿清该笔借款。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下称红星色素）为顺利开展原材料采购工作，由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向红星色素提供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前述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资金用于红星色素采购辣椒原料，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且红星色素不需对此提供担保。该笔贷款已在规定期限内偿还完毕。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委托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向红星色素提供人民币 2500 万元贷款，三方签订了</p>					

	委托贷款协议, 贷款期限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4.35%。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红蝶实业借款及红星色素向公司控股股东委托借款有利于降低资金使用流转风险, 控制融资费用, 无抵押或担保事项, 已签署相关合同, 有能力偿还借款, 总体上有利于生产经营, 不会造成重大拖累和风险, 不存在有损公司、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青红化集有限公司	青岛星工团有限公司	公司 2017 年度继续租赁红蝶集团拥有的公司主产区国有土地使用权	-	1999-06-01	2045-12-31	-	协商	-	是	控股股东

贵州红星发展大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租赁大锰业土地使用权	-	2017-03-01	2027-03-01	176,072.91	协商	176,072.91	是	其他
贵州红星发展大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租赁大锰业房产	-	2017-03-01	2017-12-31	1,976,808.47	协商	1,976,808.47	是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与控股股东红星集团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红星集团拥有公司主生产厂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租给公司使用，公司在2017年度继续租赁使用，租赁费用为717,979.00元（含税）。

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与大龙锰业在2017年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房产租赁合同》，大龙锰业将厂区内部分闲置土地和厂房租赁给贵州红星电子材料公司使用，土地使用权租赁费用为234,529.13元/年（含税），房产租赁费用为2,633,108.87元/年（含税）。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	公司本部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	9,278.75	2010年9月25日	2010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有限 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278.75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278.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近年，大龙锰业立足自身产业基础和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工作，陆续开发多品种电池用锰系产品，依托技术进步和设备更新持续抓好环保治理工作，继续提升日常工作精细化管理水平，呈现了稳定向好发展的状态。同时，大龙锰业在发展的过程中也面临着同行业企业价格竞争，主要原材料成本居高不下等压力。受供给紧张和其它相关因素影响，2017年上半年，大龙锰业生产所需的大宗原材料煤炭和锰矿石材料价格延续了2016年下半年以来的高价态势，采购难度也有所加大，影响了产品的盈利能力。大龙锰业决定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申请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一年，主要由公司营业收入作为还款资金来源。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与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红蝶实业）根据 2009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矿石供应协议》，确定 2017 年度的重晶石供应价格为 166 元/吨。同时，在充分调查红蝶实业重晶石矿山成本支出和费用变动，综合考虑重晶石市场价格和公司生产成本的基础上，双方公平协商确定了 2018 年度的重晶石供应价格：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价格为 166 元/吨（含税），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价格为 178 元/吨（含税）。

2、公司与红蝶实业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约定了红蝶实业向公司提供环境清洁和绿化、安全保卫、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后勤服务、日常医疗卫生服务和相关保障。双方能够按约定条款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未发生违约及争议事项。近年，随着社会物价水平的上涨和人力成本的增加，红蝶实业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对此，红蝶实业为持续、稳定地为公司提供综合服务，经双方充分调查和协商后，根据《综合服务协议》的有关约定，一致同意修改《综合服务协议》有关条款，并于 2018 年 4 月 1 日签订了确认书。对综合服务范围内的服务事项进行了补充，自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始，将年度综合服务费由 480 万元调整为 800 万元。

3、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色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红星色素注册资本为 400 万元，公司出资 320 万元，占比 80%，个人股东姜祥华出资 80 万元，占比 20%，公司与姜祥华在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红星色素股东会，并签署股东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 万元减少至 320 万元，减少的 80 万元注册资本中，股东姜祥华减少货币出资 80 万元，减资后，公司出资 320 万元，占红星色素注册资本的 100%，红星色素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减资前的债权债务全部由红星色素承担并负责清偿。红星色素已经完成工商变更，并在 2018 年 1 月 19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4、根据重庆市大足区龙水镇整体规划和旧镇棚户区改造工作要求，支持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转型升级发展，重庆市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下称“大足国土和房管局”）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位于龙水镇花市街 29 号的土地使用权和地上房屋等资产，并给予相关补偿，大足国土和房管局与大足红蝶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签订了《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暨地上房屋收购协议书》（下称《协议书》），交易总价格为人民币 9596.88 万元，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和设备、树木等资产的评估价格 8,200.24 万元和与此相关联的补偿金额 1,396.64 万元。大足红蝶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已收到收购补偿金 2100 万元。目前，大足红蝶正在与大足国土和房管局积极沟通剩余款项的支付工作，2017 年该事项未收到新的款项。

5、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下称红星色素）顺利开展原材料采购工作，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委托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向红星色素提供人民币 2500 万元贷款，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资金主要用于红星色素原材料采购，贷款期限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不断提升安全与环保管理水平，落实职业健康保障措施，确保职工的人身安全和身心健康；积极参与地方精准扶贫工作，配合政府及相关部门打赢脱贫攻坚战；依法缴纳税费，促进公司、员工和社会和谐发展；关心关爱弱势群体，帮助改善企业所在地周边基础设施条件。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 年，公司实施精准扶贫工作共支出 91.56 万元，具体见下表：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90.85
2. 物资折款	0.71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28.69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239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8.43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3.86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2.74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14.13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1
9.2. 投入金额	33
9.4. 其他项目说明	公司子公司大足红蝶向企业所在地重庆市大足区雍溪镇红星社区捐资 33 万元，用于雍溪镇的路灯和线路维护费用。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无。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公司将确保持续平稳发展，带动直接就业、促进间接就业，按规纳税，以企业发展带动地方发展，结合实际继续为地方精准脱贫开展扎实工作。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国控环保管理企业，子公司大龙锰业是省控环保管理企业。

公司及大龙锰业主要污染物请详见下表：

1、公司

主要污染物	特征	排放方式	排放分布	排放浓度和总量	排放标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	达标次数	是否	核定的排	是否	超标	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
-------	----	------	------	---------	------	-------------	------	----	------	----	----	------------

污染物	口数量	情况	测次数	超浓度排放	放总量	超核定的排放总量	情况说明	运行情况					
废气(含颗粒物、氮氧化物、SO ₂)	-	所有废气经环保处理后通过烟囱达标排放	3	公司生产厂区内	2017年二氧化硫平均排放浓度为150mg/m ³ ,排放总量306吨;氮氧化物平均排放浓度为80mg/m ³ ,排放总量为170吨;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为18mg/m ³ ,排放总量为51吨。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2分钟一组数据,颗粒物共监测761849组。	否	颗粒物未核定排放总量,氮氧化物300吨,二氧化硫700吨。	否	-	公司所有烟气采取3套三电场静电除尘器进行除尘后进入两套脱硫系统脱硫后达标排放。处理能力为16万立方米/小时,设计脱硫效率为98%以上,采用石灰石-石膏法烟气脱硫,设备运行正常。	
							3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2分钟一组数据,氮氧化物共监测761849组。						
							3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2分钟一组数据,二氧化硫共监测761453组。						
废水(含COD、氨氮、悬浮物)	钡	公司生产工艺水闭路循环,设备冷却水部分独立循环,辅助生产废水经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剩余部分达	2	公司生产厂区内	2017年COD平均排放浓度为28mg/L,排放总量为7.05吨;氨氮平均排放浓度为3.5mg/L,排放总量为0.77吨。悬浮物平均浓度为30mg/L,排放总量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手工监测8次(自行手工监测4次,监督性手工监测4次)。	8	否	COD32吨,氨氮12.2吨,悬浮物及特征污染物钡未核定排放总量。	否	-	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系统2套,处理能力合计为4080吨/日。设备运行正常。

		标排放。 建有雨污分流系统。			6.54 吨；特征污染物钡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0.37mg/L，排放总量为 0.08 吨。								
废渣	-	废渣主要有钡渣、粉煤灰、脱硫石膏、水处理污泥。公司部分废渣进行综合利用。其余在渣场安全填埋。	1	公司渣场位于公司附近非居民区域	2017 年产生钡渣 18.89 万吨，粉煤灰 4.76 万吨，脱硫石膏 3.57 万吨，水处理污泥 0.1 万吨。钡渣、水处理污泥资源综合利用率 38%，脱硫石膏综合利用率 70%，粉煤灰综合利用率 100%。剩余部分在渣场安全填埋。	-	渣场地下水手工监测 8 次。	8	-	-	-	-	公司渣场有防尘、防渗措施，24 小时有人在岗管理，设施、设备运行正常。

2、大龙锰业

主要污染物	特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和总量	排放标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次数	达标次数	是否存在超浓度排	核定的排放量	是否超核定的排放	超标情况说明	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放		总量			
废气 (含颗粒物、氮氧化物、SO ₂)	-	转炉废气、硫磺、闪蒸废气、硫酸废气经环保处理后通过烟囱达标排放。	2	公司生产厂区内	2017 年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平均 108.29mg/m ³ , 排放二氧化硫 115.26 吨;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平均 41.96mg/m ³ , 排放总量为 44.66 吨; 颗粒物排放平均浓度为 16.48mg/m ³ , 总排放量为 13.733 吨。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 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 2 分钟一组数据, 颗粒物全年监测 262800 组。	否	颗粒物 100 吨, 氮氧化物 108.34 吨, 二氧化硫 510 吨。	否	-	烟气采取 2 套静电除尘器进行静电除尘后进入脱硫系统脱硫后达标排放。处理能力为 20 万立方米/小时, 涉及脱硫效率为 96%以上。设备运行正常。	
							2 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 2 分钟一组数据, 氮氧化物全年监测 262800 组。						
							2 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 2 分钟一组数据, 二氧化硫全年监测 262800 组。						
废水 (含 COD、氨氮)	锰	公司生产系统水闭路循环, 设备冷却水部分独立循环, 辅助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部分地表水及雨水处理后达标排放。	1	公司生产厂区内	COD 排放浓度为 44.91mg/L, 排放总量为 2.51 吨; 氨氮平均浓度 8.44mg/L, 排放总量为 0.47 吨, 特征污染物锰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0.62mg/L, 排放总量为 0.035 吨。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1 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 每 2 小时一组数据, 全年监测 4380 组。	否	COD 为 14.752 吨, 氨氮 1.089 吨, 特征污染物锰 0.092 吨。	否	-	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系统一套, 处理能力为 3000 吨/日。	
废渣	-	废渣主要有钡渣、锰渣、水处理淤泥。公司部分废渣进行综合利用。其余安全放置在渣场。	1	渣场位于公司厂区附近	公司 2017 年生产钡渣 67449.59 吨, 锰渣 72958.5 吨。钡渣处置及综合利用率 100%, 锰渣安全存放在渣场。	-	渣场渗滤液手工监测 4 次。	-	-	-	-	-	公司渣场建有防渗透设施, 设施、设备运行正常。

公司钡渣无害化处置获得批复, 正在签订水泥批量使用合同, 钡渣综合利用工作取得了重大阶段性进展。

公司烟气脱硫工程按计划完成，达到预期效果；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雨污分流系统升级改造全部完成，外排水质量全部达标。

大龙锰业新建一般工业固废渣场和大龙公司新渣场完成前期工作。

公司在线监测系统与地方环保管理部门直接联网，环保部门定期进行监督性监测和比对监测，并将监测结果在环保部门网站公布。

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严格执行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相关建设项目均按要求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各项目工程建设始终坚持环境保护“三同时”原则，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并按期完成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公司及各子公司均按要求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并依法开展排污许可证的换证工作。

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均编制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每年不定期在市、县环保部门和其他相关政府部门的指导下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1) 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下称大足红蝶）

主要污染物	特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和总量	排放标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次数	达标次数	是否存在超浓度排放	核定的排放总量	是否超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情况说明	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气（含颗粒物、氮氧化物、SO ₂ ）	-	所有废气处理后经60米烟囱排放到大气中。	1	公司生产厂区内	2017年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38.5mg/m ³ ，排放总量43.31吨；氮氧化物平均排放浓度44.9mg/m ³ ，排放总量46.492吨；二氧化硫平均排放浓度69.6mg/m ³ ，排放总量34.768吨。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1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2分钟一组数据，颗粒物共监测43200次。 1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2分钟一组数据，氮氧化物共监测43200次。	43200 43200	否	颗粒物、氮氧化物未核定排放总量，二氧化硫48.387吨/年。	否	- -	公司所有烟气采取1套三电场静电除尘器进行静电除尘后进入两套脱硫系统脱硫后达标排放，处理能力为3万立方米/小时，设计脱硫效率为98%以上，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烟气脱硫。设施、

							1套自动连续在线监测, 2分钟一组数据, 二氧化硫共监测43200次。	43200						设备运行正常。
废水 (COD、氨氮、悬浮物、)	锶	公司生产系统水闭路循环, 设备冷却水部分独立循环, 辅助生产废水经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	1	公司生产厂区内	废水无外排。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手工监测90次。	90	否	-	否	-	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系统一套, 处理能力为300m ³ /日, 处理后的水作为工艺补水循环使用。设施、设备运行正常。	
废渣	-	废渣主要有锶渣、脱硫石膏、水处理淤泥, 目前, 新产生废渣进行综合利用。	1	公司渣场位于重庆市大足区雍溪镇玉峡村	公司2017年产生锶渣2.87万吨, 脱硫石膏0.6万吨, 水处理淤泥0.023万吨, 用于水泥行业, 综合利用率100%。	-	渣场地下水手工监测4次。	4	否	-	否	-	公司渣场建有防尘、防渗透设施。设施、设备运行正常。	

(2)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红星新晃)

主要污染物	特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和总量	排放标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次数	达标次数	是否存在超浓度排放	核定的排放总量	是否超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情况说明	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气(含颗粒物、氮氧化物、SO ₂)	-	废气处理后经20米烟囱排放。	2	公司生产厂区内	2017年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38mg/m ³ , 排放总量4.5吨; 氮氧化物平均排放浓度170mg/m ³ , 排放总量18.6吨; 二氧化硫平均排放浓度320mg/m ³ , 排放总量35吨。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每季度由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4次/年。	4	否	颗粒物未核定排放总量, 氮氧化物49吨, 二氧化硫84吨。	否	-	公司建有1套烟气脱硫除尘器后达标排放, 处理能力为8000立方米/小时, 设计脱硫效率为98%以上, 采用氢氧化钠法烟气脱硫。设备运行正常。

废水 (COD、氨氮、悬浮物)	-	公司生产工艺水闭路循环,设备冷却水达标排放。建有雨污分流系统。	1	公司生产厂区内	2017年COD平均排放浓度10mg/L,排放总量1.2吨;氨氮平均排放浓度2mg/L,排放总量0.5吨;悬浮物平均浓度6mg/L,排放总量1.5吨。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每季度由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4次/年。	4	否	COD5.6吨,氨氮1.2吨,悬浮物未核定排放总量。	否	-	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系统1套,处理能力合计为200m ³ /日。设备运行正常。
废渣	-	废渣为煤渣。	1	安全存放在公司生产厂区内	2017年产生煤渣800吨。	-	无。	-	-	-	-	-	-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除上述披露的大足红蝶及红星新晃外,其他子公司未涉及废气、废水和废渣排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6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83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 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05,067,336	36.08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顺市国有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0	1,212,640	0.42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荣华	977,700	977,7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倩	89,627	942,227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利民	196,800	927,2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应路星	167,700	887,676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应光亮	252,409	825,0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应云庭	207,600	817,6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青岛弘信公司	371,100	806,800	0.28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勇	436,300	774,30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067,336			人民币普通股	105,067,336		
安顺市国有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1,212,640			人民币普通股	1,212,640		
王荣华	977,700			人民币普通股	977,700		
吴倩	942,227			人民币普通股	942,227		
王利民	927,200			人民币普通股	927,200		
应路星	887,676			人民币普通股	887,676		
应光亮	8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5,000		
应云庭	8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817,600		
青岛弘信公司	8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806,800		
陈勇	774,300			人民币普通股	774,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青岛弘信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郭汉光
成立日期	1998 年 6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受托运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除公司外，未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6.08%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宁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2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

青島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100%

青島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6.08%

貴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适用 不适用**(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适用 不适用**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汉光	董事长	男	55	2015年11月3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0	是
高月飞	董事	男	42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0	是
梁启波	董事	男	52	2016年4月29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51.89	否
	总经理			2016年3月29日	2018年5月20日						
刘志龙	董事	男	46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0	是
温霞	董事	女	55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0	是
万洋	董事、董事长助理、董秘	男	38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45.09	否
李子军	独立董事	男	47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5	否
张再鸿	独立董事	男	51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5	否
黄伟	独立董事	男	49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5	否
孟繁珍	监事会主席	女	53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0	是
康文韬	监事	男	36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0	是
陈波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3	2017年3月7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10.58	否
刘湘玉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49.25	否
刘正涛	副总经理	男	46	2016年3月29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47.82	否
华东	总工程师	男	57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43.31	否
余孔华	财务总监	男	40	2015年5月20日	2018年5月20日	0	0	0	-	42.82	否
王晓刚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2015年5月20日	2017年3月7日	0	0	0	-	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05.7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郭汉光	2007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青岛海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5 年 7 月至今，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5 年 11 月 30 日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
高月飞	2007 年 6 月至 2012 年 5 月 8 日，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启波	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5 月 20 日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 29 日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4 月 29 日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温霞	1999 年至 2013 年 6 月，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7 年 10 月至今，兼任青岛化工研究院院长（法定代表人）；目前，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
刘志龙	2004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 月 3 日，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副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紫阳县自力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青岛红星化工厂副厂长；2010 年 10 月至今，任紫阳县自力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 3 日，任青岛红星化工厂党总支书记；2013 年 8 月至今，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 3 日，任青岛红星化工厂厂长；2014 年 3 月至今，任青岛东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14 年 7 月至今，任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青岛化工研究院院长；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 3 日，任青岛现代漆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万洋	2005 年至 2013 年 6 月，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3 年 6 月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

	年 12 月 1 日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李子军	2005 年 9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四川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副总裁、贵州川恒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3 年 9 月至今，任四川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任贵州省磷酸盐协会会长；2015 年 3 月至今，任贵州省化工协会代理理事长；2013 年 11 月至今，任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贵州金瑞恒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再鸿	1993 年 10 月至 2011 年 7 月，历任贵阳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经理，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天一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副主任会计师、监事会主席，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负责人、副主任会计师、监事，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副主任会计师；2011 年 7 月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立信贵州分所管理合伙人、贵州立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5 月至今，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黄伟	1994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策划员、策划部经理、交易部经理、房地产交易公司副总经理、经贸公司副总经理、集团市场部副经理、中天花园房地产经营公司副总经理、集团战略发展中心高级经理，集团营销总部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高级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11 月，保利贵州置业集团，任总经理助理；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赛伯乐投资集团，任投资总监；2015 年 10 月至今，赛伯乐投资集团，任合伙人；2014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英特利锦商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孟繁珍	2003 年 6 月至今，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中心主任；2013 年 8 月至今，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5 月 20 日，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康文韬	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经理办主任；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 3 日，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团委书记、总经办主任。2017 年 1 月 3 日至今，任青岛红星化工厂厂长、党总支书记；2017 年 1 月 3 日至今，任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总经理。

陈波	2010 年 11 月至今，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工程审计工作。2017 年 3 月 7 日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刘湘玉	1993 年至 2013 年 8 月，历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镇宁厂技术员、质检中心负责人、技术开发部部长、副厂长； 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镇宁厂厂长；2015 年 5 月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正涛	2007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重庆铜梁红蝶锑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重庆铜梁红蝶锑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华东	2000 年至 2013 年 6 月，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2013 年 6 月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余孔华	2001 年 7 月加入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主管会计、计财部部长；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红星发展镇宁工厂厂长；2013 年 6 月至今，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王晓刚	2007 年至 2017 年 1 月在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审计工作，2011 年兼管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工作；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2015 年 5 月 20 日至 2017 年 3 月 7 日，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包括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税前报酬总额。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汉光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5年7月2日	
高月飞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5年7月2日	
温霞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会主席	2013年8月13日	
刘志龙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3年8月13日	
孟繁珍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3年8月13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汉光	青岛市企业联合会常务理事	常务理事	2011年3月	
高月飞	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	高级副会长	2016年11月	
	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钡锶盐分会	会长	2016年11月	
温霞	青岛化工研究院	院长	2017年10月	
刘志龙	紫阳县自力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0月	
	青岛红星化工厂	厂长、党总支书记	2013年8月	2017年1月3日
	青岛东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2014年3月	
	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	
	青岛化工研究院	院长	2015年1月	2017年10月

	青岛现代漆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2 月	2017 年 1 月 3 日
	青岛市石油和化学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6 年 8 月	
李子军	四川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 年 9 月	
	贵州省磷酸盐协会	会长	2013 年 5 月	
	贵州省化工协会	代理理事长	2015 年 3 月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1 月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1 月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9 月	
	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张再鸿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合伙人	2011 年 7 月	
	贵州立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7 月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5 月	
	贵州省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国资委外派董事	2010 年 9 月	
	贵州双龙临空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双龙临空经济开发区外派董事	2015 年 4 月	
黄伟	赛伯乐投资集团	合伙人	2015 年 10 月	
	北京英特利锦商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7 月	
康文韬	青岛红星化工厂	厂长、党总支书记	2017 年 1 月 3 日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	总经理	2017 年 1 月 3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的岗位、职务和工作业绩与公司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共同审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并提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确定，最终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岗位、职务和工作业绩，按公司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按照经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应付报酬予以及时足额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05.7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晓刚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离职
陈波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8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8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9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94
销售人员	88
技术人员	423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118
其他	193
合计	2,8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911
高中及中专	915
其他	1,028
合计	2,85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根据职工提供的劳动，以货币形式支付给职工的劳动报酬，即职工工资。目前，职工工资主要由岗位工资、学历工资、技能工资、绩效工资、奖金、加班工资和各类津贴等项目组成。

公司在核定的工资总额内，根据公司的经济效益状况和考核分配结果，通过工资集体协商或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方式自主确定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形式和工资支付水平。公司实行以结构工资为主的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遵循以下原则：

效益原则。即突出公司效益决定职工工资分配水平，使职工工资水平与企业经济效益相结合，并随企业经济效益增减而相应调整。

效率原则。即公司工资总额水平与组织绩效相联系，效率决定工资总额，随公司年度绩效完成情况浮动兑现工资总额。

贡献原则。即坚持按各单位生产经营考核指标完成体现其工资分配差别、按职工岗位劳动贡献大小决定其工资收入水平。

公平原则。即坚持实行职工在相同工作区域、相同工作岗位、相同工作条件、相同文化技能、相同贡献积累、相同工作业绩、相同工资制度下的同工同酬的工资政策。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公司全体员工的整体素质，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制订培训计划，并由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组织实施。

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要求定期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辖区证监局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试；

2、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为员工根据部门分工组织专业培训，员工培训又分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内部培训是指由公司内部各相关领域专业人员为员工进行培训或外聘讲师到企业授课等，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均组织 3-4 次全员安全培训、应知应会培训和岗位操作规则培训等；外部培训是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培训、外送培训，组织员工参加行业协会、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以及员工定期参加的职业技能培训、特种作业人员持证培训和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

3、新员工岗前培训。组织公司新进员工参加岗位所需技术职业资格的学习和考核，同时在岗前培训中对公司人力资源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行为手册等同时进行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2017 年，公司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权责分明，较好地维护了公司的整理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通知、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听取参会股东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公司股东能享有并充分地行使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关联交易、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切实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专业委员会按各自职责分别召开专业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资本运作、高管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等提出意见和建议，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计专业独立董事 1 名，法律专业独立董事 1 名，化工行业独立董事 1 名，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人员构成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

3、关于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员和人数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完成了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工作，监事人选具有任职资格。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运作流程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定期检查公司财务、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充分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4、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加强与股东的交流；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范了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准确、真实、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报告期，公司参加了贵州证监局组织的辖区上市公司 2016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通过“上证 e 互动”及时回答投资者关心的各类问题，热心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

7、关于董监事培训

为不断提高公司董监高履职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相关要求认真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各类培训，学习了解最新监管动态和监管要求。2017 年度，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分别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研修班，组织 2 名独立董事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后续培训，配合监事会主席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监事会主席培训班，董事会秘书参加了 2017 年第四期后续培训，组织 2 名董事、1 名监事以及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参加了贵州证监局 2017 年辖区上市公司董监事培训班。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总金额、《矿石价格确认书》（2017 年度）、确定公司董事 2016

年度报酬、确定公司监事 2016 年度报酬、修订《公司章程》（2017 年修订）、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郭汉光	否	6	6	5	0	0	否	1
高月飞	否	6	6	5	0	0	否	1
梁启波	否	6	6	5	0	0	否	1
温霞	否	6	6	5	0	0	否	1
刘志龙	否	6	6	5	0	0	否	1
万洋	否	6	6	5	0	0	否	1
李子军	是	6	6	5	0	0	否	1
张再鸿	是	6	6	5	0	0	否	1
黄伟	是	6	6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及激励约束机制主要采取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制。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具体工作进展情况及业绩考评结果来综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监督和执行。公司已初步按照市场化原则建立了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并在运行过程中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进行健全完善，能够有效调动管理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从而更好地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与本年度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发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星发展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红星发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贵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钡盐、锶盐、锰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7 年度，公司销售钡盐、锶盐、锰盐和其他主要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31,123 万元。公司对于销售的钡盐、锶盐、锰盐和其他主要产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了解和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从本年账面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检查本年度重大或满足其他特定风险标准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分录的支持性文件。

（二）长期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余额为 54,243.79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 31.10%，占公司长期资产 75.96%，是公司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管理层对这些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评估，对于识别出减值迹象的，管理层通过计算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或其所处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对其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以及折现率等。由于未来现金流预测和折现的固有不确定性，作为可收回金额的基础，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是我们审计重点关注的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进行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时确定资产和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重要参数，比较了第三方行业研究机构发布的预测。对其他重要参数进行了评估，包括对产量、生产成本和营业费用等参数与历史数据进行比较，检查支持文档，获取资产负债表日期后的证据以及相关行业预测。利用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估管理层的减值测试方法和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测试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此外，我们也关注了财务报告中附“附注四、20”以及“附注六、11,12”中对资产减值测试相关信息披露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红星发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红星发展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红星发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红星发展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红星发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

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红星发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红星发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红星发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李江山

中国·青岛

中国注册会计师：衣明鹏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264,916,948.22	251,960,625.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190,164,207.19	166,800,772.61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157,643,790.37	184,865,180.36
预付款项	附注七（6）	43,931,546.70	41,762,189.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53,857,014.03	61,424,96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10）	301,559,849.01	333,319,349.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18,086,371.77	8,305,766.31
流动资产合计		1,030,159,727.29	1,048,438,851.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七（14）	3,950,000.00	3,9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34,616,791.96	38,094,050.25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18）	6,770,992.20	0.00
固定资产	附注七（19）	464,317,047.83	405,904,225.93
在建工程	附注七（20）	78,120,895.96	46,724,354.11
工程物资	附注七（21）	1,898,191.76	2,750,646.1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七（25）	39,923,345.59	40,917,504.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19,305,395.04	21,285,25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25,111,356.74	26,503,733.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0）	40,136,857.15	19,934,482.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4,150,874.23	606,064,249.15
资产总计		1,744,310,601.52	1,654,503,10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31）	126,000,000.00	1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34）	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附注七（35）	241,113,169.52	230,969,601.91
预收款项	附注七（36）	22,693,329.51	27,683,947.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7）	41,390,457.39	36,086,297.74
应交税费	附注七（38）	27,261,751.49	19,521,239.9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附注七（40）	11,570,509.39	5,635,842.74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21,621,083.32	43,556,726.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8,107,209.47	7,208,642.19
流动负债合计		499,757,510.09	499,662,298.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附注七（50）	5,328,423.29	4,594,337.85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4,625,000.00	3,858,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52）	4,447,885.94	4,447,885.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01,309.23	12,900,223.79
负债合计		514,158,819.32	512,562,522.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七（53）	291,200,000.00	291,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285,263,648.68	285,210,76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附注七 (58)	1,866,274.32	735,947.95
盈余公积	附注七 (59)	202,836,928.55	195,872,312.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 (60)	381,547,071.12	297,697,335.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2,713,922.67	1,070,716,362.23
少数股东权益		67,437,859.53	71,224,216.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0,151,782.20	1,141,940,57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4,310,601.52	1,654,503,100.83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934,267.61	68,245,071.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4,640,169.75	107,445,346.11
应收账款	附注十七(1)	80,462,325.56	92,271,158.02
预付款项		5,715,097.68	5,592,541.3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七(2)	116,971,282.08	221,552,696.96
存货		131,588,324.73	131,247,376.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67,404.05	4,326,796.30
流动资产合计		524,678,871.46	630,680,987.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0,640,000.00	130,6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七(3)	346,121,830.47	259,849,088.7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7,684,999.34	161,578,942.37
在建工程		51,622,194.25	37,047,838.07
工程物资		664,292.66	1,202,760.5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798,953.55	17,182,199.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29,592.65	6,071,279.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8,780.84	5,309,152.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1,120,643.76	619,881,261.96
资产总计		1,265,799,515.22	1,250,562,249.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00,000.00	10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7,961,141.93	88,863,241.30
预收款项		3,493,606.84	6,900,000.35
应付职工薪酬		10,008,985.70	7,438,222.82
应交税费		17,080,853.64	9,376,701.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8,272,613.68	89,333,302.7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772,456.41	6,357,979.78
流动负债合计		262,589,658.20	313,269,448.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262,589,658.20	313,269,448.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1,200,000.00	291,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4,100,368.75	284,047,487.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77,209.14	0.00
盈余公积		102,517,433.22	95,552,816.68
未分配利润		324,514,845.91	266,492,49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3,209,857.02	937,292,80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5,799,515.22	1,250,562,249.26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七(61)	1,335,083,506.96	1,171,961,954.75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1,335,083,506.96	1,171,961,954.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7,340,867.66	1,078,680,293.93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976,196,604.60	867,128,489.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17,535,016.51	15,300,050.69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89,039,010.57	86,254,571.51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116,264,154.05	107,605,856.58
财务费用	附注七(65)	10,291,819.69	-1,475,260.54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七(66)	8,014,262.24	3,866,586.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3,530,139.94	-27,415,00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0,139.94	-27,415,004.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80)	2,021,591.81	360,400.3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附注七（80）	5,794,124.44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028,215.61	66,227,057.0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69）	1,607,052.88	9,723,181.71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0）	4,551,716.28	4,104,545.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083,552.21	71,845,693.26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1）	18,755,142.68	17,598,124.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328,409.53	54,247,568.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328,409.53	54,247,568.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4,854,857.11	8,388,036.63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73,552.42	45,859,531.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328,409.53	54,247,568.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473,552.42	45,859,531.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4,857.11	8,388,036.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七(4)	555,479,925.62	461,373,760.11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七(4)	382,454,389.41	315,412,053.61
税金及附加		4,358,139.45	5,088,558.59
销售费用		25,635,319.36	37,377,186.45
管理费用		44,920,983.11	37,866,732.80
财务费用		-1,309,354.51	-662,645.61
资产减值损失		15,197,229.17	-2,144,613.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七(5)	-3,530,139.94	-27,415,00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0,139.94	-27,415,004.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985.45	-297,993.17
其他收益		2,750,550.14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586,615.28	40,723,490.77
加:营业外收入		54,243.45	3,072,939.84
减:营业外支出		2,202,438.28	203,740.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438,420.45	43,592,690.59
减:所得税费用		11,792,255.04	8,702,788.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646,165.41	34,889,902.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646,165.41	34,889,902.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646,165.41	34,889,902.0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4,823,117.14	1,204,313,87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20,016.69	7,271,95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3）	17,078,543.52	35,253,94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921,677.35	1,246,839,77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235,315.31	725,023,236.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643,445.10	196,138,88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225,239.66	128,965,237.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3）	58,698,385.56	78,268,33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802,385.63	1,128,395,69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19,291.72	118,444,08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0,965.61	1,507,134.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3）	1,178,775.58	1,255,67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9,741.19	2,762,808.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219,334.83	49,423,329.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219,334.83	49,423,32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69,593.64	-46,660,521.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000,000.00	17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00,000.00	17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15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73,797.23	15,062,024.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19,233.37	9,438,773.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273,797.23	167,062,024.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3,797.23	6,937,97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19,577.66	2,633,340.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56,323.19	81,354,87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460,625.03	165,105,746.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916,948.22	246,460,625.03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932,208.18	411,993,976.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0,194.66	1,297,336.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97,940.85	46,841,24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780,343.69	460,132,553.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647,782.36	190,323,986.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439,087.07	86,360,855.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45,835.32	57,672,05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64,670.98	89,395,40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197,375.73	423,752,30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82,967.96	36,380,252.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212.00	460,609.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687.16	300,486.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899.16	761,095.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64,719.87	30,214,032.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64,719.87	30,214,03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15,820.71	-29,452,93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0	15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00,000.00	15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15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77,951.38	5,504,835.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77,951.38	157,504,835.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7,951.38	-3,504,835.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89,195.87	3,422,481.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45,071.74	63,322,590.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34,267.61	66,745,071.74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5,210,767.03			735,947.95	195,872,312.01		297,697,335.24	71,224,216.41	1,141,940,57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1,200,000.00				285,210,767.03			735,947.95	195,872,312.01		297,697,335.24	71,224,216.41	1,141,940,57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881.65			1,130,326.37	6,964,616.54		83,849,735.88	-3,786,356.88	88,211,20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473,552.42	4,854,857.11	100,328,409.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64,616.54	-11,623,816.54	-8,753,900.02	-13,413,100.02	
1. 提取盈余公积								6,964,616.54	-6,964,616.5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9,200.00	-8,753,900.02	-13,413,100.0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30,326.37			112,686.03		1,243,012.40
1. 本期提取							7,314,577.50			936,958.98		8,251,536.48
2. 本期使用							6,184,251.13			824,272.95		7,008,524.08
(六) 其他					52,881.65							52,881.6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5,263,648.68		1,866,274.32	202,836,928.55		381,547,071.12	67,437,859.53	1,230,151,782.2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5,210,767.03			1,213,412.04	192,383,321.81		255,326,793.50	63,230,989.28	1,088,565,28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1,200,000.00				285,210,767.03			1,213,412.04	192,383,321.81		255,326,793.50	63,230,989.28	1,088,565,28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7,464.09	3,488,990.20		42,370,541.74	7,993,227.13	53,375,294.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59,531.94	8,388,036.63	54,247,568.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88,990.20		-3,488,990.2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88,990.20		-3,488,990.2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77,464.09				-394,809.50	-872,273.59
1. 本期提取							445,920.00				384,007.40	829,927.40
2. 本期使用							923,384.09				778,816.90	1,702,200.9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5,210,767.03		735,947.95	195,872,312.01		297,697,335.24	71,224,216.41	1,141,940,578.64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4,047,487.10			0.00	95,552,816.68	266,492,497.04	937,292,80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1,200,000.00				284,047,487.10			0.00	95,552,816.68	266,492,497.04	937,292,800.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881.65			877,209.14	6,964,616.54	58,022,348.87	65,917,05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646,165.41	69,646,16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64,616.54	-11,623,816.54	-4,659,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64,616.54	-6,964,616.54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9,200.00	-4,659,2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77,209.14				877,209.14
1. 本期提取							1,714,159.62				1,714,159.62
2. 本期使用							836,950.48				836,950.48
（六）其他					52,881.65						52,881.6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4,100,368.75		877,209.14	102,517,433.22	324,514,845.91		1,003,209,857.0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4,047,487.10				92,063,826.48	235,091,585.23	902,402,898.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1,200,000.00				284,047,487.10				92,063,826.48	235,091,585.23	902,402,898.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488,990.20	31,400,911.81	34,889,902.01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889,902.01	34,889,902.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88,990.20	-3,488,990.2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88,990.20	-3,488,990.2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1,200,000.00				284,047,487.10			0.00	95,552,816.68	266,492,497.04	937,292,800.82

法定代表人：郭汉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孔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孔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1999年4月30日经贵州省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黔府函[1999]234号)文件的批准,由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公司镇宁红蝶钡业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贵州省安顺地区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于1999年5月2日在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2015年12月8日领取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714303759X。公司于2001年2月6日公开发行股票3000万股,募集资金36729万元,股票于2001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为29120万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钡盐、锶盐和锰系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并配套有一定的矿产资源 and 进出口公司,其中碳酸钡、锶盐和锰产品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公司、大龙锰业和大足红蝶均为高新技术企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1	重庆铜梁红蝶锶业有限公司	铜梁锶业
2	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红星进出口
3	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	大足红蝶
4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龙锰业
5	贵州红星梵净山冷水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梵净山渔业
6	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大庆色素
7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红星色素
8	青岛红星无机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无机新材料
9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红星新晃
10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松桃矿业
11	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万山矿业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钡盐、锰盐、锶盐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6、附注五、21、附注五、21（2）和附注五、2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人民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

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

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

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发生日当月第一个交易日的汇率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

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月第一个交易日的汇率的中间价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当月第一个交易日的汇率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
------------------	----------------------------

	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 2-所有第三方及不包括在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5-6 年	80	80
6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将其并入组合测试中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

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

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

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折旧采用年数总和法计算，预计净残值率为 5%；子公司重庆铜梁红蝶锶业有限公司折旧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算，预计净残值率为 10%；子公司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但折旧年限缩短，预计净残值率为 10%；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折旧采用年数总和法计算，预计净残值率为 5%；子公司贵州红星梵净山冷水渔业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青岛红星无机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预计净残值率为 5%，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10-25	5
机器设备	3-10	5
运输设备	4-10	5
电子设备	3-10	5
其他设备	10	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2。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

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

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要提供比较信息。	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其他收益增加 5,794,124.44 元 营业外收入减少 5,794,124.44 元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归集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2017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按新口径追溯调整。	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2,021,591.81 元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2,451,989.12 元 本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430,397.31 元 上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360,400.31 元 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691,083.98 元

	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330,683.67 元
--	------------------------

其他说明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13 日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按照财政部在 2017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以及相应涉及的“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行项目，调整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具体调整事项如上表。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营业项目列示产生影响，本期影响营业利润 7,815,716.25 元，上期影响营业利润 360,400.31 元，对本年度及 2016 年度的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均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含应税劳务）在流转过程中产生的增值税	17%、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铜梁红蝶锶业有限公司	25
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	25
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5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25
贵州红星梵净山冷水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25
青岛红星无机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25
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增值税：

2016 年，公司及子公司大足红蝶硫磺产品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有关规定，2017 年销售的硫磺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所得税：

公司及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及 2014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发展改革委令 15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3,020.35	304,323.08
银行存款	264,570,388.73	247,582,762.81
其他货币资金	73,539.14	4,073,539.14
合计	264,916,948.22	251,960,625.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本公司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376,583.69	165,704,486.49
商业承兑票据	1,787,623.50	1,096,286.12
合计	190,164,207.19	166,800,772.6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3,001,102.0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83,001,102.0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80,774.88	7.61	14,480,774.88	100.00	0.00	14,480,774.88	6.62	14,480,774.88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586,112.81	92.27	17,942,322.44	10.22	157,643,790.37	203,907,095.57	93.27	19,041,915.21	9.34	184,865,180.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310.00	0.12	233,310.00	100.00	0.00	233,310.00	0.11	233,310.00	100.00	0.00
合计	190,300,197.69	/	32,656,407.32	/	157,643,790.37	218,621,180.45	/	33,756,000.09	/	184,865,180.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 公司	14,480,774.88	14,480,774.88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计提
合计	14,480,774.88	14,480,774.8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4,029,983.22	7,201,499.1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4,029,983.22	7,201,499.13	5.00
1 至 2 年	9,192,088.76	459,604.43	5.00
2 至 3 年	8,305,414.26	830,541.44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450,924.11	1,335,277.24	30.00
4 至 5 年	2,865,842.88	1,432,921.45	50.00
5 年以上	6,741,859.58	6,682,478.75	99.12
合计	175,586,112.81	17,942,322.44	10.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坏账计提比例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4,598.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84,191.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常州市巨龙粉体化学有限公司	货款	326,45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上海钜丰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275,49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辛集市鑫旺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85,53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上海茂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74,275.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天津化原天友化工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57,60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无锡市集鑫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18,00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1,237,345.00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A 公司	14,480,774.88	7.61	14,480,774.88
B 公司	10,095,954.14	5.31	504,797.71
C 公司	7,980,000.00	4.19	399,000.00
D 公司	7,946,725.72	4.18	628,822.57
E 公司	6,467,378.54	3.40	323,368.93
合计	46,970,833.28	24.69	16,336,764.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525,347.43	92.25	39,216,741.94	93.91
1至2年	1,260,299.53	2.86	422,764.39	1.01
2至3年	420,884.39	0.96	8,250.00	0.02
3年以上	1,725,015.35	3.93	2,114,433.35	5.06
合计	43,931,546.70	100.00	41,762,189.6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2,381,384.5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901,626.14	100.00	28,044,612.11	34.24	53,857,014.03	80,825,161.45	100.00	19,400,193.42	24.00	61,424,968.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1,901,626.14	/	28,044,612.11	/	53,857,014.03	80,825,161.45	/	19,400,193.42	/	61,424,968.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761,584.26	338,079.21	5.00
1 年以内小计	6,761,584.26	338,079.21	5.00
1 至 2 年	12,570,151.85	628,507.59	5.00
2 至 3 年	9,651,985.68	965,198.57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8,054,814.51	11,416,444.36	30.00
4 至 5 年	223,228.68	111,614.34	50.00
5 年以上	14,639,861.16	14,584,768.04	99.62
合计	81,901,626.14	28,044,612.11	34.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坏账计提比例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8,644,418.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帐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72,714,512.86	69,283,965.51
保证金, 押金	4,202,302.76	3,891,099.76
社保	733,655.57	3,119,839.16
出口退税款	874,860.01	1,631,372.08
其他代垫应收款项	3,376,294.94	2,898,884.94
合计	81,901,626.14	80,825,161.4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61,346,744.52	4 年以内	74.90	12,954,280.69
万山区下溪乡财政所	借款	8,400,000.00	6 年以上	10.26	8,400,000.00
大足县国土资源局	征地款保证金	1,500,000.00	6 年以上	1.83	1,500,000.00
贵州省铜仁地区矿产资源合作勘查协调工作组	保证金	1,000,000.00	6 年以上	1.22	1,000,000.00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874,860.01	1 年以内	1.07	43,743.00
合计	/	73,121,604.53	/	89.28	23,898,023.6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128,414.86	2,999,125.47	120,129,289.39	136,141,353.28	3,089,054.16	133,052,299.12
在产品	23,916,831.92		23,916,831.92	29,166,836.42		29,166,836.42
库存商品	157,115,673.22	8,925,222.22	148,190,451.00	185,200,020.83	24,569,310.09	160,630,710.7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5,838,035.37		5,838,035.37	7,059,139.47		7,059,139.47
自制半成品	3,485,241.33		3,485,241.33	3,410,363.91		3,410,363.91
合计	313,484,196.70	11,924,347.69	301,559,849.01	360,977,713.91	27,658,364.25	333,319,349.6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89,054.16	2,393,366.14		2,483,294.83		2,999,125.4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4,569,310.09	743,041.52		16,387,129.39		8,925,222.2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合计	27,658,364.25	3,136,407.66		18,870,424.22		11,924,347.6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并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	17,187,572.87	7,728,949.61
预付社保费用	898,798.90	576,816.70
合计	18,086,371.77	8,305,766.31

其他说明

注 1: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子公司待抵扣不动产增值税增加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950,000.00		3,950,000.00	3,950,000.00		3,95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950,000.00		3,950,000.00	3,950,000.00		3,950,000.00
合计	3,950,000.00		3,950,000.00	3,950,000.00		3,95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重庆天青锶化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00			2,950,000.00					19.72	
青岛现代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合计	3,950,000.00			3,95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小计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8,094,050.25			-3,530,139.94		52,881.65				34,616,791.96	
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小计	38,094,050.25			-3,530,139.94		52,881.65				34,616,791.96	
合计	38,094,050.25			-3,530,139.94		52,881.65				34,616,791.96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2005年与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本5750万元，投资比例为50%，2010年增加投资1950.00万元，2011年增加投资3316.20万元，投资比例仍为50%。

注2：本公司对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投资成本3,614.07万元，投资比例为30.00%；2011年增加投资1,200.00万元，增资后投资比例为30.00%；2013年增加投资2,813.00万元，增资后投资比例为37.09%。

注3：本公司对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2003年投资成本30万元，投资比例30%。

注4：本公司对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故在确认其发生的净亏损时，将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2013年7月对容光矿业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2010年年底对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220,186.10			7,220,186.1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7,220,186.10			7,220,186.1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220,186.10			7,220,186.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49,193.90			449,193.90
(1) 计提或摊销	449,193.90			449,193.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49,193.90			449,193.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70,992.20			6,770,992.20
2. 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投资性房地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子公司大龙锰业自用房屋建筑物用途改为租赁所致。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8,998,057.12	831,126,352.20	22,641,537.01	49,301,560.54	85,441,949.31	1,297,509,45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15,256.13	73,589,023.63	2,610,777.96	9,146,403.29	16,503,947.86	149,665,408.87
(1) 购置	672,092.72	3,099,162.35	1,393,498.27	1,051,181.54	47,500.00	6,263,434.88
(2) 在建工程转入	47,143,163.41	70,489,861.28	1,217,279.69	8,095,221.75	16,456,447.86	143,401,973.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43,079.66	51,322,551.22	1,621,949.17	1,903,985.07	1,255,320.06	73,146,885.18
(1) 处置或报废	9,822,893.56	51,322,551.22	1,621,949.17	1,903,985.07	1,255,320.06	65,926,699.0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220,186.10	0.00	0.00	0.00	0.00	7,220,186.10
4. 期末余额	339,770,233.59	853,392,824.61	23,630,365.80	56,543,978.76	100,690,577.11	1,374,027,979.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6,422,198.30	578,888,727.40	17,077,432.50	37,955,454.96	49,698,233.66	860,042,046.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85,578.14	46,225,822.22	1,996,826.71	3,580,178.40	7,815,638.80	76,704,044.27
(1) 计提	17,085,578.14	46,225,822.22	1,996,826.71	3,580,178.40	7,815,638.80	76,704,044.27
3. 本期减少金额	8,293,919.44	45,894,760.52	1,429,313.40	1,780,636.67	1,172,832.38	58,571,462.41
(1) 处置或报废	7,844,725.54	45,894,760.52	1,429,313.40	1,780,636.67	1,172,832.38	58,122,268.5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49,193.90	0.00	0.00	0.00	0.00	449,193.90

4. 期末余额	185,213,857.00	579,219,789.10	17,644,945.81	39,754,996.69	56,341,040.08	878,174,628.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622,483.68	21,585,073.33	165,420.63	190,205.79	0.00	31,563,183.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6,880.07				26,880.07
(1) 处置或报废		26,880.07				26,880.07
4. 期末余额	9,622,483.68	21,558,193.26	165,420.63	190,205.79	0.00	31,536,303.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933,892.91	252,614,842.25	5,819,999.36	16,598,776.28	44,349,537.03	464,317,047.8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953,375.14	230,652,551.47	5,398,683.88	11,155,899.79	35,743,715.65	405,904,225.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8,120,895.96		78,120,895.96	46,724,354.11		46,724,354.11

合计	78,120,895.96		78,120,895.96	46,724,354.11		46,724,354.11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型钡盐项目		2,309,627.38	40,809,329.53	24,684,749.30		18,434,207.61						自筹
锰盐技改工程		19,339,679.52	42,440,685.27	27,770,953.84		34,009,410.95						自筹
烟气治理与利用工程		12,344,750.46	35,581,658.07	42,149,246.30		5,777,162.23						自筹
环保渣场工程		7,575,064.19	26,239,664.43	21,585,347.71		12,229,380.91						自筹
在安装设备		4,999,144.45	6,895,005.04	4,522,226.26		7,371,923.23						自筹
锶盐技改工程		0.00	22,046,649.99	21,903,927.07		142,722.92						自筹
矿井建设		156,088.11	785,523.51	785,523.51		156,088.11						自筹
合计		46,724,354.11	174,798,515.84	143,401,973.99		78,120,895.9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项目具体内容请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五）

投资状况分析、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注2：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新型钡盐项目改造、硫脲扩建项目及大龙锰业锰盐技改项目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所致。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607,121.85	812,561.15
待安装设备	1,291,069.91	1,938,084.95
合计	1,898,191.76	2,750,646.10

其他说明：

注：工程物资较年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待安装设备减少所致。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448,156.04		1,770,000.00		76,218,156.04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448,156.04		1,770,000.00		76,218,156.0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530,651.39		1,470,000.00		35,000,651.39
2. 本期增加 金额	994,159.06				994,159.06

(1) 计提	994,159.06				994,159.0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524,810.45		1,470,000.00		35,994,810.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00,000.00		300,000.00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0,000.00		3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9,923,345.59		0.00		39,923,345.59
2. 期初账面 价值	40,917,504.65		0.00		40,917,504.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土地使用权由公司及其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用地组成。

注 2: 非专利技术为子公司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接受投资的色素提取技术及子公司青岛红星无机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购入锶盐深加工技术及工艺技术组成。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矿洞掘进费	3,296,415.68		517,490.52		2,778,925.16
采矿权	388,155.17		108,322.44		279,832.73
扶罗矿山线路费	126,834.73		84,556.56		42,278.17
矿山整合费用	17,473,846.15		1,456,153.85		16,017,692.30
矿山六大体统	0.00	200,000.00	13,333.32		186,666.68
合计	21,285,251.73	200,000.00	2,179,856.69		19,305,395.04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摊销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133,792.38	19,675,194.09	105,967,613.48	21,153,238.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22,055.25	671,102.65	2,630,390.92	444,597.98
可抵扣亏损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9,060,240.01	4,765,060.00	19,623,586.69	4,905,896.67
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19,516,087.64	25,111,356.74	128,221,591.09	26,503,733.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327,878.10	6,710,127.71
可抵扣亏损	168,350,713.57	183,929,542.90
合计	175,678,591.67	190,639,670.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20,215,434.94	
2018	34,695,662.81	39,515,020.22	
2019	42,848,928.64	43,366,242.67	
2020	63,248,370.34	63,403,158.21	
2021	17,239,277.97	17,429,686.86	
2022	10,318,473.81		
合计	168,350,713.57	183,929,542.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	40,136,857.15	19,934,482.81
合计	40,136,857.15	19,934,482.81

其他说明：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未结算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6,000,000.00	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26,000,000.00	125,000,000.00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子公司大龙锰业向中国光大银行贵阳分行借款 50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25 日-2018 年 8 月 24 日, 由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利率为 4.5675%。

注 2: 公司以信用借款方式向中国光大银行贵阳银行借款 3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 贷款利率为 4.5675%。

注 3: 公司以信用借款方式向交通银行贵州省分行借款 11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7 日至 2018 年 4 月 6 日, 贷款利率为 4.4000%。

注 4: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委托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向红星色素提供人民币 2500 万元贷款, 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 贷款期限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4.35%。

注 5: 子公司红星色素向日照银行青岛分行借款 10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23 日-2018 年 1 月 15 日, 由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利率 5.002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0.00	4,000,000.00
合计	0.00	4,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10,724,288.55	174,373,957.83
1-2年	11,594,055.54	23,265,216.57
2-3年	5,197,697.05	17,301,949.13
3年以上	13,597,128.38	16,028,478.38
合计	241,113,169.52	230,969,601.9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材料采购款	12,650,496.53	供应商未办理结算手续
合计	12,650,496.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0,250,807.83	25,225,940.44
1-2年	786,212.38	1,035,962.50
2-3年	614,960.37	294,975.33
3年以上	1,041,348.93	1,127,068.83
合计	22,693,329.51	27,683,947.1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446,472.00	184,809,442.37	180,640,879.66	38,615,034.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39,825.74	17,958,948.32	16,823,351.38	2,775,422.68
三、辞退福利	0.00	2,529,813.00	2,529,813.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086,297.74	205,298,203.69	199,994,044.04	41,390,457.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66,746.65	159,938,788.21	158,146,009.72	13,359,525.14
二、职工福利费	14,217,254.11	7,790,795.30	8,193,395.30	13,814,654.11
三、社会保险费	0.00	8,663,153.21	8,598,268.53	64,884.6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0.00	5,750,208.69	5,697,599.49	52,609.20
工伤保险费	0.00	2,596,194.70	2,589,764.69	6,430.01
生育保险费	0.00	316,749.82	310,904.35	5,845.47
四、住房公积金	42,008.52	2,562,479.14	2,421,201.07	183,286.5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20,462.72	5,854,226.51	3,282,005.04	11,192,684.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4,446,472.00	184,809,442.37	180,640,879.66	38,615,034.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33,791.76	17,330,957.52	16,107,404.96	2,657,344.32
2、失业保险费	206,033.98	627,990.80	715,946.42	118,078.3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639,825.74	17,958,948.32	16,823,351.38	2,775,42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390,233.84	4,435,293.6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5,096,261.13	11,888,339.55
个人所得税	1,113,297.50	567,32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0,503.48	815,997.58
房产税	62,021.04	125,632.42
矿产资源税	478,826.44	499,180.24
印花税	126,762.32	924,345.14
教育费附加	490,853.18	247,758.81
其他税费	0.00	15,033.85
河道维护费	2,992.56	2,335.11
合计	27,261,751.49	19,521,239.99

其他说明：

注：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盈利增加，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570,509.39	5,635,842.74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1,570,509.39	5,635,842.7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子公司红星进出口因原相关股东正在办理自身有关手续，尚未支付相关股利。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4,777,211.06	3,233,546.80
代扣保险款	6,182,860.00	11,507,554.65
代垫运费	3,463,053.82	3,113,111.54
其他代垫费用	4,481,309.92	6,217,677.92
借款	0.00	16,000,000.00
奖惩款	2,716,648.52	3,484,835.82
合计	21,621,083.32	43,556,726.7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关联方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水电、燃气费	80,194.93	51,014.46
物流费用	5,161,263.84	5,755,267.46
三废处理费	404,538.00	529,768.00
维修费	1,527,619.28	54,894.52
价格基金	402,511.53	402,511.53
其他	531,081.89	415,186.22
合计	8,107,209.47	7,208,642.1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4,308,902.52	5,042,987.96	注 1
辞退福利	285,435.33	285,435.33	注 2
合计	4,594,337.85	5,328,423.2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 1：其他为子公司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预提的矿山环境治理费。

注 2：子公司重庆铜梁红蝶锑业有限公司对部分员工进行安置，2017 年尚未支付的安置补偿费用为 285,435.33 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58,000.00	967,000.00	200,000.00	4,625,000.00	收到政府项目补助资金
合计	3,858,000.00	967,000.00	200,000.00	4,625,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锂电池用高纯硫酸锰制备及正极材料回收利用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	2,258,000.00	967,000.00	0.00		3,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一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600,000.00	0.00	20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858,000.00	967,000.00	200,000.00		4,625,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递延收益较年初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筹建期间汇兑收益	4,447,885.94	4,447,885.94
合计	4,447,885.94	4,447,885.94

其他说明：

注 1：其他非流动负债为子公司重庆铜梁红蝶锑业有限公司筹建期间汇兑收益，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留待企业清算时并入清算收益。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1,200,000.00						291,200,000.00

其他说明：

注 1：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105,067,336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4,080,924.54			274,080,924.54
其他资本公积	24,835.81	52,881.65		77,717.46
股权投资准备	11,105,006.68			11,105,006.68
合计	285,210,767.03	52,881.65		285,263,648.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其他资本公积增加是公司根据联营企业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计提的专项储备进而确认资本公积 52,881.65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35,947.95	7,314,577.50	6,184,251.13	1,866,274.32
合计	735,947.95	7,314,577.50	6,184,251.13	1,866,274.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64,646,511.97	6,964,616.54		171,611,128.51
任意盈余公积	31,225,800.04			31,225,800.04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5,872,312.01	6,964,616.54		202,836,928.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7,697,335.24	255,326,793.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7,697,335.24	255,326,793.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473,552.42	45,859,531.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64,616.54	3,488,990.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59,20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1,547,071.12	297,697,335.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1,229,953.66	961,852,346.30	1,152,338,955.26	856,945,656.68
其他业务	23,853,553.30	14,344,258.30	19,622,999.49	10,182,832.36
合计	1,335,083,506.96	976,196,604.60	1,171,961,954.75	867,128,489.0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0.00	116,876.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8,959.30	5,360,475.20
教育费附加	4,331,267.57	5,009,425.55
资源税	1,296,353.13	7,373.78
房产税	1,087,786.94	766,064.40
土地使用税	5,122,332.19	3,636,763.93
车船使用税	17,292.00	15,334.25
印花税	1,056,076.36	372,009.1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4,949.02	15,618.47
价格调节基金	0.00	109.96
合计	17,535,016.51	15,300,050.69

其他说明：

注 1：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注 2：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根据财会【2016】22 号文规定报告期内 5-12 月份原管理费用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及“资源税”等税金转入“税金及附加”核算。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9,010,726.26	5,628,810.45
办公费	355,774.11	381,063.15
差旅费	945,170.45	613,991.84

运杂费	68,443,874.69	69,148,901.60
代理费	2,683,037.75	3,938,108.35
业务招待费及广告费	1,466,157.24	1,061,372.95
物耗及修理费	1,728,578.07	1,425,897.12
折旧费	1,269,622.39	801,804.79
其他	3,136,069.61	3,254,621.26
合计	89,039,010.57	86,254,571.5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类支出	56,895,596.40	53,481,383.66
办公费	4,022,312.65	3,773,233.47
差旅费	1,871,495.88	1,632,248.07
业务招待费	2,864,592.04	3,064,822.20
劳务费	4,618,867.68	4,641,509.37
税费	0.00	2,226,827.74
停工损失	9,787,617.63	10,782,425.79
审计费及信息披露费	878,680.11	807,547.17
环保费用	420,830.17	2,941,592.00
水电费	2,346,558.62	2,167,732.30
维修费	8,246,568.96	2,846,700.33
折旧费	10,616,843.89	8,635,397.61
无形资产摊销	994,159.06	994,307.04
其他	12,700,030.96	9,610,129.83
合计	116,264,154.05	107,605,856.58

其他说明：

注1：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工资福利性支出、折旧费、大修费及矿山费用增加所致。

注2：公司及子公司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详见附注七、62、注2。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867,210.14	6,361,532.33
利息收入	-3,113,533.83	-3,230,131.01
汇兑收益	7,108,306.53	-4,929,476.04
手续费	429,836.85	322,814.18
合计	10,291,819.69	-1,475,260.54

其他说明：

注 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大幅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829,016.92	6,246,177.73
二、存货跌价损失	-814,754.68	-2,379,591.0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8,014,262.24	3,866,586.65

其他说明：

注 1：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计提年限增加，坏账准备增加及存货跌价准备转回减少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30,139.94	-27,415,004.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530,139.94	-27,415,004.13

其他说明：

注：投资收益较上年减少亏损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公司偿还了向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贷款，形成超额亏损共计2324万元，本期未发生。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77,542.67	485,335.31	177,542.6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0	8,854,894.03	1,000,000.00
其他	429,510.21	382,952.37	429,510.21

合计	1,607,052.88	9,723,181.71	1,607,052.88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602,264.03	与收益相关
政府新产品补贴款		174,200.00	与收益相关
亏损电费补贴		2,917,2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大户		335,2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补助资金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资金		1,278,6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387,430.00	与收益相关
名牌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强区奖励资金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置换补偿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0,000.00	8,854,894.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根据财会[2017]15号文规定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核算；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核算。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94,778.77	2,137,944.24	3,094,778.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94,778.77	2,137,944.24	3,094,778.7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36,139.38	234,300.00	736,139.38
其他	720,798.13	1,732,301.21	720,798.13

合计	4,551,716.28	4,104,545.45	4,551,716.28
----	--------------	--------------	--------------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62,765.85	15,706,492.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2,376.83	1,891,632.09
合计	18,755,142.68	17,598,124.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083,552.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862,532.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7,223.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51,570.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3,918.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96,322.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86,969.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25,306.08
专用设备减免所得税	-441,620.07
所得税费用	18,755,14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95,555.48	11,638,830.00
收到的其他款项	11,682,988.04	23,615,115.73
合计	17,078,543.52	35,253,945.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及上年同期收到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所致。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付现费用	37,527,090.54	34,042,829.53
支付的其他款项	21,171,295.02	44,225,501.65
合计	58,698,385.56	78,268,331.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公司支付合营公司容光矿业借款所致。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78,775.58	1,255,673.90
合计	1,178,775.58	1,255,673.9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328,409.53	54,247,568.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16,070.71	-4,027,042.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704,044.27	69,915,975.52
无形资产摊销	994,159.06	994,307.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9,856.69	1,967,593.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1,591.81	-360,400.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4,778.77	2,137,944.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61,982.84	-1,798,074.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0,139.94	27,415,00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2,376.83	1,891,63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493,517.21	79,536,071.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68,878.99	-40,728,605.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283,758.28	-72,270,426.98
其他	1,130,326.37	-477,46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19,291.72	118,444,083.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4,916,948.22	246,460,625.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460,625.03	165,105,746.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56,323.19	81,354,878.0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4,916,948.22	246,460,625.03
其中：库存现金	273,020.35	304,323.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4,570,388.73	246,082,762.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3,539.14	73,539.1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916,948.22	246,460,625.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932,818.29		71,437,221.06
其中：美元	10,932,818.28	6.5342	71,437,220.99
欧元	0.01	7.8023	0.08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2,974,245.35	6.5342	19,434,313.97
其中：美元	2,974,245.35	6.5342	19,434,313.97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预收账款	73,712.00	6.5342	481,648.95
美元	73,712.00	6.5342	481,648.95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65,568.96	其他收益	2,165,568.96
亏损电费补贴	359,700.00	其他收益	359,700.00
纳税奖励大户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0
锂电池用高纯硫酸锰制备及正极材料回收利用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	3,225,000.00	递延收益	0.00
财政扶持资金	1,614,000.00	其他收益	1,614,000.00
财政补助资金	837,855.48	其他收益	837,855.48
经贸局奖励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科技创新激励奖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57,000.00	其他收益	57,000.00

20 强企业表彰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16 年高新技术创新奖励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土地置换补偿款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出售持有待售资产的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2,021,591.81	360,400.31	2,021,591.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021,591.81	360,400.31	2,021,591.81
合计	2,021,591.81	360,400.31	2,021,591.81

注：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内子公司红星进出口处置房屋利得增加所致。

(2) 其他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794,124.44	0.00	3,628,555.48
合计	5,794,124.44	0.00	3,628,555.48

注：根据财会[2017]15号文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核算所致。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65,568.96		与收益相关
亏损电费补贴	359,7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大户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614,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资金	837,855.48		与收益相关

经贸局奖励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激励奖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5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 强企业表彰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高新技术创新奖励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794,124.4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铜梁红蝶锇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铜梁县安居镇油房街214号	重庆市铜梁县安居镇油房街214号	无机盐生产、销售	100.00	0.00	设立
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北路8号绿地联盛国际11号楼1单元14层6号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北路8号绿地联盛国际11号楼1单元14层6号	进出口贸易	100.00	0.00	设立
重庆大足红蝶锇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足县龙水镇滨河路29号	重庆市大足县龙水镇滨河路29号	无机盐生产、销售	66.00	0.00	收购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玉屏县大龙镇草坪村崇滩	贵州玉屏县大龙镇草坪村崇滩	锰盐生产、销售	94.64	5.36	设立
贵州红星梵净山冷水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江口县闵孝镇江边村	贵州省江口县闵孝镇江边村	淡水养殖	65.00	0.00	设立
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大庆高新区宏伟园区	大庆高新区宏伟园区	绿色植物提取	70.00	24.00	设立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沧区四流北路43号	青岛市李沧区四流北路43号	绿色植物提取	80.00	0.00	收购
青岛红星无机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沧区四流北路43号	青岛市李沧区四流北路43号	无机盐生产、销售	70.00	0.00	收购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新晃县酒店塘化工小区	新晃县酒店塘化工小区	无机盐生产、销售	90.00	6.30	设立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松桃县孟溪镇	松桃县孟溪镇	矿产开发、销售	0.00	53.73	设立

司						
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万山特区下溪乡	万山特区下溪乡	矿产品销售；锰矿石开采	0.00	7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大足红蝶锇业有限公司	34.00%	362,664.83		65,473,198.81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20.00%	75,616.93		660,151.92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6.27%	5,354,976.72	8,753,900.02	14,163,963.47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3.70%	-228,493.01		-1,073,795.16
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638,625.41		-11,369,119.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	155,675,100.10	93,155,040.38	248,830,140.48	56,261,908.70	0.00	56,261,908.70	185,590,194.32	56,725,401.24	242,315,595.56	50,950,998.07	0.00	50,950,998.07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48,692,753.38	5,605,862.73	54,298,616.11	50,997,856.52	0.00	50,997,856.52	39,107,446.40	3,322,398.67	42,429,845.07	39,507,170.13	0.00	39,507,170.13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892,470.22	3,948,030.95	49,840,501.17	16,467,017.80	2,763,297.96	19,230,315.76	49,253,648.61	4,225,627.37	53,479,275.98	13,177,094.37	2,329,212.52	15,506,306.89
红星(新晃)精	27,806,504.64	28,493,456.91	56,299,961.55	78,024,155.19	0.00	78,024,155.19	25,978,401.39	32,158,563.28	58,136,964.67	73,685,671.49	0.00	73,685,671.49

2017 年年度报告

细化学有 限责任公 司													
万山 鹏程 矿业 有限 责任 公司	7,514,329.37	9,568,096.52	17,082,425.89	52,699,802.48	2,279,690.00	54,979,492.48	3,248,106.20	10,701,332.42	13,949,438.62	47,982,467.95	1,979,690.00	49,962,157.9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
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	142,583,470.39	1,066,661.26	1,066,661.26	8,668,065.56	149,271,285.88	6,915,375.43	6,915,375.43	26,981,704.31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40,435,088.34	378,084.65	378,084.65	-4,682,371.33	29,198,491.04	361,902.28	361,902.28	-18,179,172.07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1,784,728.46	11,573,323.37	11,573,323.37	4,267,557.54	50,294,299.36	18,920,533.19	18,920,533.19	28,070,145.23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7,810,855.44	-6,175,486.82	-6,175,486.82	1,697,247.89	34,290,006.52	-7,160,010.01	-7,160,010.01	765,482.99
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48,786.70	-2,128,751.35	-2,128,751.35	716,516.39	2,238,429.15	-7,478,205.42	-7,478,205.42	1,083,757.3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人民路35号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人民路35号	矿产开发与销售	50.00	0.00	权益法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路东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路东	港口及物流服务	37.09	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9,601,117.57	25,849,615.95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44,864.01	696,009.75
非流动资产	648,379,507.74	658,353,372.36
资产合计	657,980,625.31	684,202,988.31
流动负债	674,801,675.18	682,153,086.40

非流动负债	477,477,658.69	437,840,000.00
负债合计	1,152,279,333.87	1,119,993,086.4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7,149,354.28	-217,895,049.0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0.00	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16,974.32	4,713,595.75
财务费用	43,976,592.04	44,088,431.09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58,508,610.47	-73,390,968.9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8,508,610.47	-73,390,968.9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5,640,670.84	14,699,489.46
非流动资产	331,410,636.62	353,863,171.52
资产合计	347,051,307.46	368,562,660.98
流动负债	158,849,962.74	131,986,125.41
非流动负债	112,714,813.00	151,714,813.00

负债合计	271,564,775.74	283,700,938.4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997,954.61	31,475,212.9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616,791.96	38,094,050.2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3,514,127.34	42,304,697.68
净利润	-9,517,767.42	-11,255,081.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517,767.42	-11,255,081.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49,051.66	-172,604.56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051.66	-172,604.5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9,122,789.25	29,254,305.24	98,377,094.49
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	902,391.17	49,051.66	951,442.83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由经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根据银行借款发生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17 年，公司固定利率的利息支出为 5,867,210.14 元。

在现有经济环境下，银行借款利率相对稳定，较小的利率变动不会对公司形成较大的利率风险。同时，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通过做好资金预算，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调整银行借款，降低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公司子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

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子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 子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子公司销售国外客户以美元结算, 公司根据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变化情况, 和银行灵活签订远期结汇合同, 以防止汇率波动较大带来不利影响。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 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 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市北区济阳路 8 号	国有资产受托运营	11,557	36.08	36.0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青岛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红星化工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机械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工程机械修理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东风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省紫阳红蝶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红星发展都匀绿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紫阳县自力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红星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原材料	57,178,689.64	58,403,222.69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	购产成品	0.00	821,794.87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购产成品	64,477.25	0.00
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产成品	1,732,264.96	1,161,324.78
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费	5,158,390.54	4,975,920.22
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工程	2,453,327.37	1,917,837.06
青岛红星化工厂	综合服务费	233,418.78	736,750.90
青岛红星化工厂	土地租赁费	265,427.70	196,858.70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保险	7,676,601.29	8,770,194.94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费	683,789.52	683,789.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红星化工厂	售产成品	0.00	9,261,538.46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	售产成品	0.00	528,632.48
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售产成品	33,034,230.77	15,288,119.74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售水电蒸汽	968,304.41	0.00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售产成品	223,945.87	0.00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售车辆	0.00	156,593.44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旧设备	36,727.74	0.00
青岛红星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服务	776,252.65	0.00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服务	560,320.48	0.00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服务	2,152,881.38	0.00
青岛红星化工厂	提供仓储装卸服务	196,540.89	275,157.2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76,384.55	0.00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80,307.24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683,789.52	683,789.52
青岛红星化工厂	土地使用权	265,427.70	196,858.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3、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2,787,500.00	2010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十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二）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	-----	-----	----

拆入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拆出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32,000,000.00	2014年12月21日	2015年12月20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14年12月7日	2015年12月6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015年9月10日	2016年9月9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18,000,000.00	2015年1月8日	2016年1月7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1月7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5年3月23日	2016年3月22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5年6月20日	2016年6月19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5年7月31日	2016年7月30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950,000.00	2015年10月21日	2016年10月20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830,00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11月19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830,000.00	2015年11月26日	2016年11月26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8,463,208.30	2015年11月30日	2016年11月29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206,237.62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0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15年8月6日	2016年8月6日	见下注解
贵州容光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23,240,494.43	2016年7月11日	2017年7月10日	见下注解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	45,50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注：公司因容光矿业逾期未归还公司借款，已向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故借款合同未重新签订。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旧设备	36,727.74	0.00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车辆	0.00	156,593.44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5.76	310.1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自力实业公司	0.00	0.00	618,500.00	30,925.00
应收账款	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0	3,916,226.39	195,811.32
应收账款	贵州红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438,442.87	221,922.14	0.00	0.00
应收账款	青岛红星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908,215.60	45,410.78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1,346,744.52	12,954,280.69	59,295,900.77	4,845,980.5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青岛东风化工有限公司	90,909.99	90,909.99
应付账款	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0,586,740.48	41,556,698.82
其他应付款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934,187.33	934,187.33
其他应付款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015.90	5,604,109.53
其他应付款	青岛红星化工厂	2,842,010.05	2,501,216.06
其他应付款	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16,000,000.00
预收账款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89,502.44	189,502.4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公司承诺在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剩余 1,02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2017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不进行证券及衍生品投资、委托贷款(包括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高风险投资。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609,6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 万元，公司出资 320 万元，占比 80%，个人股东姜祥华出资 80 万元，占比 20%，公司与姜祥华在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红星色素股东会，并签署股东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 万元减少至 320 万元，减少的 80 万元注册资本中，股东姜祥华减少货币出资 80 万元，减资后，公司出资 320 万元，占红星色素注册资本的 100%，红星色素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减资前的债权债务全部由红星色素承担并负责清偿。红星色素已经完成工商变更，并在 2018 年 1 月 19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重庆市大足区龙水镇整体规划和旧镇棚户区改造工作要求，支持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转型升级发展，重庆市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下称“大足国土和房管局”）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位于龙水镇花市街 29 号的土地使用权和地上房屋等资产，并给予相关补偿，大足国土和房管局与大足红蝶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签订了《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关于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暨地上房屋收购协议书》（下称《协议书》），交易总价格为人民币 9596.88 万元，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和设备、树木等资产的评估价格 8,200.24 万元和与此相关联的补偿金额 1,396.64 万元。大足红蝶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已收到收购补偿金 2100 万元。目前，大足红蝶正在与大足国土和房管局积极沟通剩余款项的支付工作，2017 年该事项未收到新的款项。

(2) 根据公司与控股股东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红星集团”）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红星集团拥有公司（母公司）主生产厂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租给公司使用，公司在 2017 年度继续租赁使用。

(3) 根据贵州省关于煤炭行业脱困发展的相关要求，容光矿业根据自身情况已于 2015 年第四季度停产歇业，报告期内及目前阶段正在妥善处理员工安置工作，并视后续更确定性政策要求妥善处理相关工作。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150,156.66	95.83	1,687,831.10	2.05	80,462,325.56	94,611,026.67	96.35	2,339,868.65	2.47	92,271,15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9,031.62	4.17	3,579,031.62	100.00	0.00	3,579,031.62	3.65	3,579,031.62	100.00	0.00
合计	85,729,188.28	/	5,266,862.72	/	80,462,325.56	98,190,058.29	/	5,918,900.27	/	92,271,158.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96,899.29	174,844.96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96,899.29	174,844.96	5.00
1 至 2 年	747,945.47	37,397.27	5.00
2 至 3 年	1,330,311.75	133,031.18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7,472.89	119,241.87	30.00
4 至 5 年	22,562.50	11,281.25	50.00
5 年以上	1,214,130.57	1,212,034.57	99.83
合计	7,209,322.47	1,687,831.10	23.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坏账计提比例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4,940,834.19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74,940,834.19	0.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52,037.55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计提坏账准备
A 公司	46,351,540.57	54.07	0.00
B 公司	26,051,728.46	30.39	0.00
C 公司	3,579,031.62	4.17	3,579,031.62
D 公司	2,377,950.02	2.77	0.00
E 公司	844,450.00	0.99	42,222.50
合计	79,204,700.67	92.39	3,621,254.1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939,969.79	100.00	13,968,687.71	10.67	116,971,282.08	227,203,598.02	100.00	5,650,901.06	2.49	221,552,696.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0,939,969.79	/	13,968,687.71	/	116,971,282.08	227,203,598.02	/	5,650,901.06	/	221,552,696.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01,943.25	135,097.16	5.00
1 年以内小计	2,701,943.25	135,097.16	5.00
1 至 2 年	12,051,870.83	602,593.54	5.00
2 至 3 年	9,620,320.12	962,032.01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7,563,216.67	11,268,965.00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合计	62,937,350.87	13,968,687.71	22.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坏账计提比例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8,002,618.92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68,002,618.92	0.0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17,786.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129,288,870.29	225,984,201.32
保证金, 押金	1,000,000.00	1,000,000.00
社保	651,099.50	219,396.70
合计	130,939,969.79	227,203,598.0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61,286,251.37	4年以内	46.80	12,936,132.74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32,804,434.80	6年以上	25.05	0.00
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30,677,142.45	6年以上	23.43	0.00
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借款	3,500,000.00	6年以上	2.67	0.00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1,021,041.67	1年以内	0.78	0.00
合计	/	129,288,870.29	/	98.73	12,936,132.7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1,755,038.51	10,250,000.00	311,505,038.51	221,755,038.51		221,755,038.5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616,791.96		34,616,791.96	38,094,050.25		38,094,050.25
合计	356,371,830.47	10,250,000.00	346,121,830.47	259,849,088.76		259,849,088.7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贵州红星梵净山冷水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3,250,000.00			3,250,000.00	3,250,000.00	3,250,000.00
重庆铜梁红蝶锇业有限公司	11,810,500.00			11,810,500.00		
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6,294,469.31			16,294,469.31		
重庆大足红蝶锇业有限公司	79,882,643.36			79,882,643.36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89,287,600.00	100,000,000.00		189,287,600.00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3,812,513.47			3,812,513.47		
青岛红星无机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17,312.37			1,417,312.37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221,755,038.51	100,000,000.00		321,755,038.51	10,250,000.00	10,2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追加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	计提		

		投 资	投 资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减 值 准 备			备 期 末 余 额
一、合营企业											
贵州容光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小计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镇宁红星白马 湖有限责任公 司	0.00										0.00
青岛红星物流 实业有限责任 公司	38,094,050.25			-3,530,139.94		52,881.65					34,616,791.96
小计	38,094,050.25			-3,530,139.94		52,881.65					34,616,791.96
合计	38,094,050.25			-3,530,139.94		52,881.65					34,616,791.96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2005年与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本5750万元，投资比例为50%，2010年增加投资1950.00万元，2011年增加投资3316.20万元，投资比例仍为50%。

注2：本公司对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投资成本3,614.07万元，投资比例为30.00%；2011年增加投资1,200.00万元，增资后投资比例为30.00%；2013年增加投资2,813.00万元，增资后投资比例为37.09%。

注3：本公司对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2003年投资成本30万元，投资比例30%。

注4：本公司对贵州容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故在确认其发生的净亏损时，将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2013年7月对容光矿业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2010年年底对镇宁红星白马湖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3,086,756.54	375,823,094.43	450,839,514.89	310,923,335.30
其他业务	12,393,169.08	6,631,294.98	10,534,245.22	4,488,718.31
合计	555,479,925.62	382,454,389.41	461,373,760.11	315,412,053.61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30,139.94	-27,415,004.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530,139.94	-27,415,004.1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3,186.96	附注七、(69)(70)(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8,555.48	附注七（69）（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34,758.2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		

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77,542.6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7,427.30	附注七、(69) (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88,810.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2,610.73	
合计	3,744,042.4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2,165,568.96	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5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2	0.32	0.3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备查文件目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在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郭汉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1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